

欽定科場條例

欽定科場條例卷五十二

取騰錄

附選取中書學正學錄挑取教習舊案

現行事例

一每屆鄉會試時，吏部查明各館候補騰錄人數多寡，如將次用完，酌擬應挑騰錄若干名，請旨令正副考官於發榜後，卽率同房官在薦卷中擇其字畫端楷者，秉公挑取。墨卷面上擬定名次，交吏部拆封填榜，照例挨次送館。

例案

嘉慶三年吏部奏准查四庫全書並舊要二處
謄錄前經甲午丁酉兩科均欽奉

諭旨京闈鄉試發榜後卽在落卷內擇其字畫勻淨可
供抄錄者酌取備用交與吏部按照名次拆卷填註
出榜曉示註冊挨補等因欽遵在案今方畧

國史二館辦理書籍現在應用謄錄經該館陸續
咨取到部查上次考取謄錄除告假等項外俱
已用完無從咨送茲屆本年戊午科鄉試之期

應請

晉卽正天... 爲卷內調取墨卷令正副考官率同

考官於南北中皿並與字... 公... 字畫勻淨可供抄錄者酌取一百二三十名於
墨卷面上擬定名次交其... 部... 卷按照名次
填榜出示曉諭照例挨次各送

嘉慶四年大學士王杰等議准兵科給事中曾
立猷奏稱現在恭纂

純皇帝實錄暨補行恭纂

實錄一部所用謄錄較多請就會試落卷中字畫

欽定科場條例卷五十二

調取墨卷

二

端楷者酌量挑取備用等語。查各館應用謄錄
先經吏部奏明。於戊午科順天鄉試薦卷內挑
取一百二三十名。除陸續咨送各館外。現在該
補者尙有一百五人。遇有各館咨取足數咨送
第定例考取謄錄舉人貢監均准考試。今於鄉
試內挑取。止係監生員舉人一項。未免向隅。
且現在恭錄

純皇帝實錄及補行恭錄

朝實錄。並各代。百存。各。自。應。各。五。種。取。以。備。補。用。

應如該給字中所奉。即正奉年會試。應先將珠墨卷省分彌封。再照戊午科鄉試挑取之例。令正副考官率同房官。擇其字號端楷者。秉公挑取。於墨卷面上擬定名次。咨送吏部拆封註冊。至舉人議敘。例以知縣錄用。會試人數。較之鄉試。亦多寡懸殊。應比照鄉試人數。減爲三分之一。挑取四十名。以昭慎重。再查應入貢監生。均係應考。謄錄之人。此次既補挑舉人。自應與鄉試挑取生監。合爲一班。與凡名數較貢監。

止三分之一。嗣後遇各館需人，應按其名次。將生監咨送三人。舉人咨送一人。庶得缺既勻。將來議敘班次。亦不致有懸。積歷。並請嗣後每屆鄉會試時。吏部查明候補廩筭人數多寡。應否挑取。請

遵行。

附選取中書學正學錄舊案

乾隆二十六年議准。中書一官。固須字跡端正。而查校檔案。尤宜年力強壯。明白可用。從前考選。字跡其年。抑滯者。必不能以小楷入彀。今

可責其學習。設有素庸者亦罰。其中地官至五成材。以收臂指之助。且凡一命以上皆此。

商用器使得宜。是考官所核。僅在文義。而人材之可用。

與否。必經

審鑒裁成。未可以場中所取之數。一一授官也。茲公同

商酌。考取之數。應以四十名爲額。再備收二十名。主考同知貢舉各官。將擬取之卷進

呈。交與禮部。轉交該衙門傳集。隨同新進士帶領

引

早恭候

欽定。交與吏部照例選用。嗣後如遇會試之年。倘內屬需人。卽咨明禮部照例辦理。

又議准。學正額設四缺。學錄額設二缺。有訓導貢監之責。從前係九卿保舉。引

是補用。嗣經奏准。照中書之例。請

查考取記名。以次補用。是考取補用。均與中書一例。今

中書既於會試落卷內取錄。則學正學錄。自應一體辦理。以省另考之煩。兼可杜揣摩字跡之

弊。查現今議准取錄名數。已有六十名。如蒙
用中書外。尚有餘剩人員。年力老成。與課士相宜者。
量用數員。交與吏部。遇學正學錄缺出。挨次補
用。嗣後遇會試之年。如國子監正副需人。先期
咨明禮部。奏請辦理。

乾隆三十三年。吏部議准。中書一官。向來爲舉
人進士兩項進身之路。而其職業專以字畫工
楷爲重。請每科新進士。除

吉士等官外。令內閣翰林院將所有

簡人員。另行帶領引

引

記

名。交與吏部。按照名次。進士舉人。相同錄用。其
應用人數多寡。吏部酌期。知會內閣翰林院。奏

理

閣中書。十四日。刑部侍郎錢維城奏。准取內

卷內人員何挑取。行在案。伏查

朝考卷。俱係

卷內其所遺皆係會經引

見人員。就中挑取毋庸置議。惟是薦卷一項。挑取字畫須憑墨卷。而墨卷省分坐號。向不彌封。榜發之後。下第舉人坐號。及曾經得薦。不難查知。或生希冀。致滋弊端。必須迅速辦理。方昭慎重。請於發榜日。主考官官填榜後。先行出場。知貢舉及內簾監試。率同彌封官。將各房薦卷。查出墨卷。逐一彌封。共計若干。用印封固。卽日奏請開卷。大抵開取。共若干卷。先行奏

開卷

朝考引

見後。併挑足。帶領引

欽定名數。挨次錄用。

又奏准。舉人中書一項。前吏部奏准

朝考館選後。

次定斗易條例

卷之二

選取卷略

欽派大臣。於薦卷內錄用。復經侍郎錢維城奏請。發榜日主考等官出場。知貢舉將薦卷彌封。即行奏派大臣閱取。業即行文王公堂遵照辦理。伏思內閣中書有撰文繕寫之責。文理固宜明通。字畫尤須端楷。即擬於薦卷挑取亦屬慎重之意。第查各房薦卷。原以硃卷為憑。字畫之工拙。本不能知。多有落卷內字。以錄取。因一二文藝小疵。未經呈薦者。今僅將薦卷一項挑取。殊覺未盡。請將各舉人墨卷。不分曾否呈薦。俱交知貢舉彌封。省分紅號。一併交閱卷大臣選取。再各省舉人出場後。應寫試藝。呈送父兄。及同鄉親友評閱者。情所不免。若另派大臣選取。其文字不無會行閱諱者。所派大臣。雖無矇徇之心。或遺選錄。亦未免涉嫌疑之跡。伏思主考官

係內

特簡。其子弟姻親。皆遵例迴避。且在場匝月。聞外之事。不曾與聞。應請即令主考官。於出場次日。赴寓

卷錄仍卽入閣。將各卷校閱。按數酌量選用。其所取各舉人。俟進士。

朝考畢。方行引。

若不拆閱曉示。恐該舉子等。各已下箚。不能守候。應請令閱卷大臣等。將所取卷數。編定次序。先行奏。

卽行揭示。繕寫名單。移交禮部。轉行內閣翰林院。俟進士。

朝考畢。一同帶領引。

見恭候。

欽定交部錄用。行文知貢舉。留內簾監試二員。外場御史四員。以司稽察。彌封官四員。收掌官二員。提調一員。在闈供事。其應用薪水。仍交順天府酌量辦理。

又奏雅。考取學正學錄。原擬於會試薦卷內。與中書一同辦理。今中書既另請。

欽派大臣錄取。其選擇學正學錄之處。請一併交。

欽派大臣。於會試薦卷錄取中書額數內。酌量寬取十。

數名與中書一同帶領引

見恭候

欽定中書之外有年力老成與課士相宜者

欽取七八員交與吏部遇學正學錄缺出照例挨次補

用

又主考劉綸等具奏本月初十日會試揭曉後遵照禮部奏准在闈校閱酌取中書及學正學錄各卷隨經知貢舉金性將舉子墨卷省分紅號逐一彌封送進內簾臣邊繼祖胡高筆亦知奉

命同至貢院會同悉心詳慎校閱查向例酌取中書卷六十名謹就舉子試卷內擇其字畫清楚文藝明順者擬取八十名粘簽進

伏候

臣等謹將所擬取中書卷名開列於後

等因具奏

知道

欽此

... 則考官... 錄取... 以... 成...

乾隆三十七年奏准。本年會試後錄取中書學
正等六十卷恭請

欽定

中書學正等卷。學正學錄十名。查會試舉子內。有中

書學正學錄小京官等六十餘名。臣等伏思此
項人員。或現在供職。或需次銓補。俱係前次
拔業邀

商用之人。自毋庸於落卷內。再邀錄取。况該員等既前

經選送。字畫較正。在落卷內。自易入選。若重複
取錄。徒佔名額。應請

係交知

貢舉。於會試揭曉後。彌封落卷時。將現任及候

補候選之小京官等卷。逐一查明扣除。毋庸封
送內簾。辦理更歸畫一。

又奏准。聞取中書學正等卷。請令主考同考等
官。於揭曉後酌留闈中數日。俟各卷閱定進

呈後。再行出闈等因。奉

旨。此次應取中書學正等卷。著照議。交主考官閱取所

有同考官。均毋庸在闈分閱。其應行酌留官役人等。仍著軍機大臣會同該部定議具奏。餘依議。欽此。隨議准。內簾酌留監試御史二員。收掌官一員。外簾酌留至公堂監試御史二員。提調官一員。彌封官二員。以資辦理。其餘各員俱令出闈。所有磚門御史四員亦毋庸復住外闈。其大門外封閉事宜。即交順天府尹管理。至書吏人等。應於內簾酌留供事四人。至公堂酌留書吏六人。其彌封書手。應令知貢舉酌留十數名在闈應用。乾隆四十九年奏准。此次考取學正學錄。恭遇

乾隆五十五年。奏

者僅有七員。自本年至下屆癸丑科。三年之內。恐不敷用。請照例於會試卷內。錄取三十名等語。向以中書錄於會試。將後將未純中式墨卷。送

封紅號。其時會闈已撤。復行取錄中書。尤非。重關防之。其向來定例。本未周密。况中式進士。引身歸班者。十之方能給選。知縣而落第者。錄收中書。轉可卽日補官。補缺。六等俸滿。又可內川主事。外用同知。比將令階級。轉大。實未不允。將將落卷內錄取中書及學正學錄之例。卽行停止。俟帶領覆試合式之新進士。引見後。除已經錄用之庶吉士。部屬卽用知縣外。其餘歸班進士。再交吏部。按照甲第名次。通行帶領引見。候朕記名。二三十人。以中書錄用。不記名者。仍行歸班。如此。則考官無從滋弊。而歸班進士。添一錄用之途。實屬兩利。所有本年會試落卷。如未經挑取。竟可毋庸辦理。卽已經錄取。亦可不。嗣後如挑取學正學錄。亦照此辦理。欽此。

乾隆六十年奉

諭。據欽派大臣。將覆校會試。薦卷內文理較優者。三卷進呈。朕披閱之下。詩文俱爲清妥。未經中式。不允。屈抑。除正副考官等業。交部分別嚴議外。所有選取。

之直隸舉人徐忻。浙江舉人傅詮。山西舉人李端。俱著加恩賞給內閣中書。與考取候補人員。挨次補用。以示朕選拔遺才。恩施寒賤。至意。欽此。

附載鄉會試薦卷挑取教習及考取教習各案

嘉慶十七年。議覆給事中甘家斌奏各官學漢教習請照膳錄之例。於鄉會試薦卷內挑取。並歸班進士酌取數名一摺。請將

咸安官學漢教習九缺。仍照向例兼用進士舉人。

宗學漢教習八缺。覺羅學漢教習十五缺。

景山學漢教習十二缺。共計三十五缺。專用舉人。

八旗官學漢教習共三十二缺。專用貢生。每屆

鄉試之年。由禮部行知順天府。於備辦試卷時。

將恩拔副歲優貢生五項。疊卷尾後印一正字。

以爲標識。並知照監臨官。另備空白紅號簿一

本。於第一場。彌封時。交彌封官。查有正字紅

字。將紅號簿印卷內。不書姓名。以爲憑

交監臨官收貯揭曉前由禮部酌定人榜官
教習應取名數條文移會至公堂至填榜後監
臨官將空白紅號簿及禮部酌取教習名數移
交內簾監試御史將各房薦卷查對與簿內
號相同者另歸一東由正副考官照依禮部酌
定名數秉公選取將原卷進

廷

後發交禮部拆號填榜不得調取墨卷亦不得
商之房官以杜揣認筆跡郵移名次之弊其會
試薦卷毋庸另立空白紅號簿禮部止將

咸安宮學宗學覺羅學

景山學應取若干名數先期行文知貢舉揭曉時

由知貢舉移會內簾照依鄉試辦理備所取教
習內有曾經取過教習謄錄及現任七品以下
官並現在各衙門行走者禮部於拆號填榜時
悉照例扣除至歸班甲第在前之進士禮部照
依應取名數奏明註冊以教習補用列在會試
所取舉人之前其有不願充當者准其呈請註
銷惟向來進士投考教習者甚少所有

欽定科場條例

卷五十二

選取附錄

九

咸安官學漢教習九缺。應將進士擬取十分之三。舉人擬取十分之七等因。奉

旨。依議。欽此。

嘉慶十八年覆准。本年癸酉科順天鄉試薦卷內。應行挑取八旗官學漢教習。於備辦試卷時。將恩拔副歲優貢生五項墨卷。尾後印一正字。以爲標識。國子監。順天學政。本年錄科時。將各直省恩拔副歲優貢生。及由廩增附加捐貢生。由俊秀捐納貢生。錄科冊內。一體詳細分別註明。造冊移送順天府查覈辦理。順天府於各生填寫卷面時。亦俱詳細分註。不得將廩增附捐納貢生。一概填寫歲貢。再直省新選拔諸生。及上屆未經

朝考之拔貢優貢。雖係例准。應順天鄉試之人。但向不得考取教習。錄科時。除已經

朝考拔貢優貢。仍照例辦理外。並驗明優貢內。本

部未經換給部照者。即係未經

將來應補教習到班。禮部卽傳補教習。行文吏部國子監。將膳錄校錄註銷。應補膳錄校錄到班。吏部國子監。卽傳補膳錄校錄。行文禮部。將教習註銷。

嘉慶二十年。大學士軍機大臣會同禮部。議覆御史陶澍奏請復考教習舊例一摺。請嗣後教習仍歸正科。

殿試後考取。庶立有定期。俾各省士子。皆得及時應試。所有投給備卷。以及應辦場務一切章程。均循向例。自嘉慶二十二年丁丑科爲始。遵照辦理。其現在小京官及各衙門行走人員。並取過膳錄校錄。無論已補未補。仍均不准與考。俱令於同鄉官印結內聲明。並非職官。亦未取過原錄校錄字樣。禮部方准收考。如有朦混投考。經取錄。查出後。仍行扣除等因奉

舉人大挑

現行事例

一會試後奉

旨舉行大挑禮部查造清冊註明年歲各送吏部奏

請

欽派王大臣於各省舉人內公同揀選一等者以知

縣試用二等者以教職銓補

八旗舉人
一體挑

例案

乾隆十七年定下第舉子禮部查造清冊送

理事務王大臣揀選帶籤引

見分別以知縣試用該職銜補

乾隆四十六年奉

上諭各省大挑舉人分發試用原以現通華滯僻得及
錄自試向例以省分大小酌定挑數自乾隆三十七
年壬辰大挑部臣始以遠近挑十之六近省挑十之
五定例請旨因爲邊遠士子跋涉較難格外優恤起
見而未思及近省中式者本來人多遠省本來人少
應請將本省大挑舉人名單內所挑近省舉人

科分有遠至三十五六年而遠省科分最久絕不
過二十餘年。揆其所以蓋因直隸江浙等近省係中
式舉八會試三科後始行揀選而雲貴川廣等遠省
會試一科後卽行揀選是以遠省科分畧深者業已
挨班選用其得官已較近省爲優今大挑舉人若再
按五六分挑取則大省科分較深之舉人轉多難階
於一視同仁之道未爲平允除本年已經辦畢毋庸
再議外至乾隆五十二年丁未科再加恩舉行大挑
時無論省分遠近但就人數多寡均勻挑取俾遠近

士子均得乘時自効以示朕加惠寒畯之至意欽此
乾隆五十二年奉

下諭向來大挑舉人俱於會試榜後該部定期奏請揀
選但念各省會試舉人旅食京師若俟榜後再行挑
選未免又需時自此大挑舉人著卽在榜前辦理
以示體恤欽此

乾隆五十八年奉

下諭直省舉人大批於六十年會試後該部奏請辦理

欽此

嘉慶五年奉

上諭各直省舉人自乾隆六十年乙卯

恩科大挑後至明歲會試又間六載著於辛酉恩科會
試後大挑該部屆期查照向例奏辦欽此

又奉

上諭大挑各省舉人業經降旨於明年會試後舉行原
以疏通寒峻及時自効俾各省膺民牧者多讀書人
於吏治民生實有裨益近年定例將近四科舉人扣
除不挑是應挑者皆係遠科恐人數過少難以甄錄

若將近科概行與挑又恐挑取者多係新進而科分較深者仍致淹滯所有明歲大挑舉人著將近年乙卯戊午庚申三科舉人扣除其用寅以上各科舉人俱准一律與挑欽此。

嘉慶十二年奉

諭各省舉人自嘉慶六年辛酉科大挑後至明歲會試又閱六載著於戊辰科會試後大挑照上屆之例將近年辛酉甲子及乙丑丁卯三科舉人扣除其庚子科以上各科舉人俱准其一律與挑該部知道查

照向例奏辦欵此。

又吏部議覆御史胡大成奏。大挑舉人添註挑冊年歲一摺。嗣後每遇大挑屆時。由吏部行文禮部。咨取會試龍門冊籍。覈對年歲。並於挑選單內註明。以憑考覈。

嘉慶十八年奉

上諭。吏部奏各省舉人自十三年戊辰科大挑後。至明歲甲戌科。已閱六載。應否舉行挑選。請旨等語。各省舉人從前

皇考高宗純皇帝加恩寒峻特予大挑俾多士及時自効。朕親政以來每閱六年按次舉行。惟現在分發各省直省者爲數過多。該舉人等挑選以後補缺無期。省垣需次資斧維艱。此次若再照例挑選發往更形壅滯。轉非所以體恤寒士之意。所有明歲大挑著暫緩一科。於丁丑科會試後舉行。並著嗣後每屆四科奏請大挑一次。仍照例扣除近三科舉人。俟各省挑往人員漸次疏通。該部卽奏明再行照舊辦理。欽此。

道光五年吏部奏查定例吏部於每科會試前。

查明上次大挑之後如已閱六年將應否再行
挑選之處具奏請

旨遵行如奉

旨挑選將近三科之人扣除等語又嘉慶十八年奉

上諭嗣後每屆四科奏請大挑一次仍照例扣除近三
科舉人俟各省挑往人員漸次疏通該部卽奏明再
行照舊辦理等因欽此。前經臣部查明道光三年癸
未科應舉行大挑於二年七月具奏奉

上諭明歲各省舉人居應大挑之年惟現在各省及河

工候補各員人數壅滯。所有癸未科大挑著暫緩一科。於丙戌科會試後舉行。欽此。又本年七月議覆御史佛恩多條奏。滿洲蒙古漢軍舉人一體准其大挑奉

旨依議。欽此。欽遵。各在案。今查明歲丙戌科會試後。理應遵

旨舉行大挑等因。奉

旨依議。欽此。

道光十五年。准吏部咨。道光十四年七月。具奏

丙戌科挑選一二等人員漸次疏通。明歲乙未科會試後核計已屆四科。例應舉行大挑。理合具奏請

旨。應否於明歲乙未科會試後照例舉行挑選。奉

旨。照例大挑。欽此。欽遵通行。入旗各省在案。今屆乙未科會試之期。滿洲蒙古漢軍並各省舉人雲集。例應奏請

欽派王大臣揀選引

見。分別以小京官知縣教職錄用。但此項人員有領咨

赴部者。亦有取具同鄉京官印結投遞者。並臨場有無事故。本部無案可稽。相應行文禮部。於八旗各省舉人投遞文結。截定之後。除辛卯壬辰甲午三科。仍照例扣除挑選。毋庸開送外。所有八旗各省投遞文結。會試之戊子科。以上各舉人。無論已未入場。分別滿洲蒙古漢軍旗分佐領。並省分科分名次。年歲府州縣分。以及現在各項候補候選官職。有無丁憂別項不合例事故。均於各員名下註明。造具清冊。咨送過部。

等因。查各旗並直省會試舉人由司務廳按照
文結註冊。今將戊子科以前八旗直省各舉人
科分名次旗分佐領年歲籍貫造具清冊咨送
吏部辦理。

道光二十三年准吏部咨稱。議奏各省駐防文
舉人改試繙譯。應不准其大挑一摺。內開查例
載各省舉人於未挑以前詳細開明履歷。赴部
投遞。吏部咨取貢院點名冊逐一核對。其冊內
會試有名者均准挑選等語。當經行查禮部從

前駐防中式文舉人。明歲甲辰科文闈。是否仍准應試。嗣據覆稱。各省駐防。從前中式及本科中式之文舉人。自應一體改應繙譯會試。是該舉人等。既不准其文闈應試。則貢院點名冊內。未經列名。無憑辦理。自未便准其大挑。至各省駐防文舉人。向准其於會試三科後。赴吏部揀選。以知縣註冊。按科分名次。投供候選。恩拔副貢生。准其就職。直隸州判。並准考職。以州同州判縣丞註冊。歲優貢生。亦准其考職。以縣主

簿州吏目選用。今各省駐防。久舉人貢生。欽奉諭旨一體改試繙譯。應請嗣後凡駐防文舉人。未經揀選者。均停其揀選。各項貢生。未經就職考職者。均不准其就職考職。至從前業經揀選就職考職註冊人員。仍准其按班銓選等因。奉

旨依議。欽此。

道光二十四年奉

上諭。現在各省駐防旗人。一體改試繙譯。其已中之文舉人。因未與文闈會試。遂議定不准大挑。惟念該舉

人別無進身之階。未免向隅。著各該將軍副都統城守尉等於各該駐防前經中式之文舉人。科分在近三科以前。例准大挑者。詢明情願赴挑。卽由該將軍等給咨送部。均令於本年九月內到京聽候。欽派王大臣照例大挑。如有不願赴挑者。仍聽其便。欽此。

附載舊例

雍正五年議准。各省教職疲老荒疎。無益訓課。著將各省會試下第舉人落卷。查出檢閱。如文理明順。交與吏部帶領引。

見恭候

欽選。令同本籍候補各該督撫會同學政。將本省現在之學正教諭詳加甄別。內有文義不通。年力衰

德者照例令其休致所遺員缺卽將此項舉人
照依科分名次彙請補授其新任丁憂事故等
員缺亦先儘此項舉人題補伊等歷任六年果
能督率士子著有成效該督撫照例題請議敘
其有志上進者仍准一體會試若先經驗看以
知縣註冊之員遇伊等截取應選之年免其離
任投供仍按各科分名次以知縣掣補後行文
調來引

雍正十一年奉

見

上

諭雲南貴州廣東廣西四川福建六省舉人赴京會
試路途遙遠非近省可比朕意欲於落卷中擇其文
尙可觀而人材可用者添取數人候旨錄用以昭朕
格外加恩之意著傳諭主考官於六省試卷道旨取
中外其次等可取之卷不拘數目秉公選出俟榜發
後朕另派大臣會同主考官驗看人材再加遴選奏
聞請旨再六省落第舉子內除願於下科會試者不
必報明外若有情願小就以圖卽行錄用者著在禮

部報名。一併交與派出之大臣主考官揀選奏聞。請旨該部預行出示。曉諭六省舉子知之。欽此。

又奉

上諭。雲南等六省選出之卷著彭維新、蔣鵠、立韓、先基、會同正副主考官將本生傳齊秉公驗看。其中人交二者俱屬可取。或有一可取者。一一分別開寫奏聞。再六省落卷舉子內有情願小就以圖卽行錄用者。亦著會同驗看。將人材可用者。秉公選出奏聞。欽此。隨遵。

旨將雲南等六省選出五十卷分別奏

聞奉

旨此內人文俱屬可取之時。餘等十名。准其一體殿試。其人可取而文稍次之。趙繩其等。著於揀選六省舉人時。一併奏聞。欽此。

又將雲南等六省情願小就之舉人。奏請帶領

見奉

旨知道了。今年朕加恩。遠省落第舉子。特令大臣揀選

引見將其中人材可用者交與吏部記名請旨年老
者以教職補用此乃格外偶然舉行一次之恩後豈
可以爲例恐各省年老舉人本不欲會試者見此大
恩旨於下次勉強赴試希圖得官空多往還著該部
傳旨諭令知之欽此

乾隆元年奉

上諭雲南貴州廣東廣西四川福建六省舉人赴京會
試未經中式者著照雍正十一年之例揀選奏聞請
旨欽此

乾隆二年議准會試之後揀選下第舉人文理
明通者大省四十員中省三十員小省二十員
帶領引

見
欽定錄用令回本省以學正教諭卽用

乾隆十七年奉

上諭今歲

萬壽恩科各省計偕雲集而中額所取例有定數其下
第舉子中有年力才具可以及時錄用者特予格外

加恩揀選引見分別以知縣試用教職銓補俾得早
列仕版目今巡幸塞外若俟回鑾再行揀選未免守
候需時著在京總理事務王大臣及協辦大學士阿
克敦尚書舒赫德劉統勳孫嘉淦於會試揭曉後卽
行會同揀選大省四十人中省三十人小省二十人
候朕回鑾以次引見其年七十以上難以復圖進取
者並著該部查明具奏候朕酌量加恩仍預期曉諭
各舉子知之欽此

乾隆十九年奉

諭會試榜後下第舉人歷科以來間有格外加恩之
典今科會試所有下第舉子亦著加恩於薦卷內選
取文理明通者驗看揀選帶領引見昇以司鐸之任
其奏請簡派大臣閱卷驗看及按省酌定員數分班
選用之處該部察例具奏至年七十以上者著該部
帶領引見酌量給與職銜以示優惠欽此經禮部奏
准查各省薦卷數目多寡不等若按大中小省

六十四三十三之例選取難以允協請

欽此閱卷大臣就各省薦卷中擇取佳卷多者毋過四

十名少者務足十五名其薦卷僅足十五名之
四川及不足十名之廣西貴州酌量擇取數名
均由臣部折號填榜移送吏部照例辦理
乾隆二十六年奉

上諭乾隆十七年壬申恭遇

聖母皇太后六旬萬壽恩科曾經格外加恩於下第舉
子中揀選引見量子錄用其年在七十以上者並分
賞給職銜本年恭遇

皇太后七旬萬壽敷天同慶特開

萬壽恩科所有未經人設舉子應照前例一體加恩按
其科分名次先後爲序派出大臣詳慎揀選擇其年
力壯盛可以及時錄用者大省四十八人中省三十人
小省二十人帶領引見分別以知縣試用教職銓補
不得專取少年新科之人充數並著軍機大臣會同
該部查明應試舉子中有年在七十八十以上考於
揭曉後列名具奏候朕加恩降旨以普

慈恩爾光盛典該部卽遵諭行俾衆舉子共知之欽此

乾隆三十年奏准本年奉

百大挑大省一百八十名。中省一百二十二名。小省七

十六名。以二千人爲率。

乾隆三十七年奏准。本年奉

旨。大挑照截取舉人分別遠近省分之例。直隸江南山東山西河南陝西浙江江西湖北等省挑取十分之五。四川廣東廣西福建湖南貴州雲南等省挑取十分之六。其入選之員。無論遠近省分。俱酌取一等四分。二等六分。引

見錄用。

欽定科場條例卷五十三

年老舉人給銜

附應科鄉會試舉人副榜各案

欽賜職銜

現行事例

一在籍七十以上之截取舉人。情願領給京銜者。該督撫彙題吏部分別年歲。將應給各職銜代爲製籤。按名題請

賜給

一會試三場完竣。由知貢舉將年老舉人。移查禮部覈對年歲。如未經中式。開寫清單。奏交禮

部覈議請

旨賞給職銜禮部行知吏部及各該督撫有蒙

特恩加賞緞疋者由禮部發給並據呈代奏恭謝

天恩帶詣

午門前行禮

一順天及各省鄉試錄科時由國子監暨各該
學政將合例之年老諸生查明實在年歲分別
貢監生員並將何項貢生何年出貢捐納入學
各年分詳細造具清冊先行送部

一鄉試三場完竣。未經中式年老士子。由該監臨詳查年歲。分別貢監生員。合例者於榜後開具清單。奏交禮部覆覈。請

旨賞給舉人副榜。其有年歲不符。及應行查辦者。暫行扣除。一面行查本省。俟查覆到日。再行具奏。

一鄉試年老諸生。有由俊秀捐監者。查明捐監係在十科以前曾經應試者。如三場完竣。照生員例一體奏請。

一鄉試諸生。年屆九十。無論恩拔歲副優貢。并

廩增附例貢監生與年屆八十之恩拔歲副優
貢生均請

加恩賞給舉人其年屆八十之廩增附及例貢監生
請

旨賞給副榜八十以上之教職仍分別恩拔歲副優
並廩生捐貢出身

賞給舉人副榜。恩拔歲副優出身者與恩拔歲副優
貢生同廩生捐貢出身者與廩生同

一年老諸生前科業已

恩賞副榜此次應試仍在八十以上禮部復奏時摺

內聲明毋庸

加賞

會試年老舉人照此辦理

一年老諸生

恩賞舉人者一體起送會試

一各省老生與

恩賞之例相符該監臨務於年內奏到。俟有十省八省到日禮部再行彙奏。

一會試年老舉人年屆百歲以上者請

旨賞給國子監司業銜。年至九十五歲以上。

賞給翰林院編修銜九十以上。

賞給翰林院檢討銜八十以上。

賞給國子監學正銜。

一年老舉人業已

賞給檢討以上銜者。卽不必再行會試。

例案

乾隆三十年奉

上諭舉人選用知縣需次動至三十餘年。其壯歲獲售者。旣不得及鋒而用。而晚遇者。年力益復就衰。每爲

軫惜。朕常中夜思維籌所以疏通壅滯之法。因查每科中額一千二百九十名。統十年而計。加以恩科。則多至五千餘人。而十年中所銓選者。不及五百人。除各科會試中式外。其曾經揀選候選者。尙餘數千。經久愈多。遂成壅積。而直省知縣員缺。本祇有此數。卽使一時槩行銓用。亦屬缺少人多。不能使人人皆系墨綬。此固必然之勢也。至向來吏部截取舉人例。由各省督撫咨送。往注意存姑息。不加甄別。及至部選。得缺。經九卿驗看。始以衰庸改補教職。是督撫徒欲

博寬厚之名。使此等衰邁之人。僕僕道途。終歸無益。所謂愛之實害之也。嗣後各該督撫於舉人截取領文時。留心驗看。如果實在年力已衰。難膺民社者。或該員情願就教。卽於本省呈改。以省跋涉之勞。其有自揣耄齡不願就銓選者。並令彙冊咨部。請旨酌給職銜。以慰其寒窗績學之志。明歲丙戌春闈。各省舉人雲集。當於會榜後。特派大臣分別挑選。引見量其年力才具。及時錄用。其有科分已深。非因丁憂事故。自分年老才庸。不願赴京會試者。亦聽其自便。其作

何給予職銜。如何挑選錄用。及選班中更有如何可
以疏通之處。著大學士九卿會同詳議以聞。副朕體
恤寒畯。及時登進羣材至意。欽此。遵。

旨議准。嗣後截取舉人時。令各督撫於接到部文之日
爲始。定限一年內。行文各州縣調取。秉公驗看。
其年力尚健。堪膺民社者。給咨赴部候選。如果
精力已衰。情願就教者。准其在本省呈改教職。
至年屆七十以上。衰邁已甚。自分不堪供職者。
免其調取驗看。具呈本地方官。轉詳督撫。覈實

查明開列姓名年歲造冊具題恭候

恩旨賞給職銜

又奏准八品內酌定國子監學正學錄翰林院
典簿國子監典簿作爲賞給舉人職銜將來截
取各舉人內有年實衰老不勝縣令教職者准
其就近具呈本地方官轉詳督撫覈實造冊概
以八品京銜題覆請

旨賞給

嘉慶六年大學士會同禮部遵

旨議准。嗣後各學政報部名冊及各省題名錄均於姓名下註明年歲。俟鄉會兩場具奏年老舉子之時。

勅交禮部覆覈相符再行具奏請

旨所有會試舊科舉人向無年歲底冊者應以地方官印文爲憑其俊秀貢監雖學冊無名而戶部執照亦各註年歲應令各省學政於錄科時驗明執照造冊彙送監臨於具奏單內聲明至此次外省有以新進扣除者有以年在七十以上扣

金史卷之三十三 三
除者以入學三十年六十年爲斷者。辦理未能
畫一。應請通飭各督撫一體查明補奏。以免向
隅。

又大學士會同禮部議准。查乾隆五十九年總
督孫士毅查明四川省年老諸生。將例監及入
學年分較近。並精力衰邁不能進京者。概行刪
去。伏思此等衰老諸生。場屋辛劬。得蒙

恩賜。卽不能上進。已足慰其數十年寒窻苦志。似無庸
再論其能否進京。應請嗣後各省辦理年老諸

生。如果三場完竣。卽一體奏請。

恩施其進京與否。悉聽其便。至俊秀例監內。有年屆七十八十。始行捐監入場者。明係希冀邀

恩。所開年歲。先不可信。自應扣除。但其中亦有少壯之年。捐監應試者。其年歲載明執照。無可假託。迨年老未邀中式。其場屋之苦。與諸生相同。應請嗣後各省例監。其捐監在十科以前。曾經應試者。卽照生員等七十八十歲數之例。奏請

賞給。至將近年入學諸生。扣除一節。查該生等。有自少

壯出應童試。而至老不衰。獲登庠序者。其數十
年場屋之苦。與諸生實屬無異。且係自行入學。
非捐納例監可比。不必拘定入學年分。如入學
雖久而。覈對學冊。浮開年歲。卽應扣除。如甫經
入學。而年歲若干。業經廩保出結。並同時應試
童生。出有互結。是其中本無捏冒。應仍請照例
賞給。再查歷科鄉試。各省監臨。竟有不將年老諸生。陳
明。伏思一省之大。至少亦必有一二老生。應

試。應請嗣後各省監臨。於榜發後。覈實辦理。卽

該省應試竟無一二老生亦於摺內奏明不得
執見不辦致令向隅。

嘉慶十年奉

上諭。據湖南學政吳廷琛奏。上年該省鄉試年老諸生
內有列入八十以上之附生劉亨鼎等五名均年未
八十。列入七十以上之附生李再茂等二名均年未
七十。經禮部劄查。現在查明。係前任學政何學林造
報舛誤。吳廷琛未經查出。以致與學冊不符。除將該
生等斥革查辦外。請與何學林一併交部議處等語。

該生等年歲不符。既據查明。由科舉冊內造報舛錯。本係學政何學林任內之事。吳廷琛甫經到任。未經查出。咎尚可寬。吳廷琛著加恩免其處分。何學林著交部議處。其私添年歲之附生劉亨鼎等。著斥革。與書吏並交該撫查訊辦理。欽此。

又議覆江西巡撫秦承恩奏稱。定例年老諸生。部臣以學政所送之冊爲據。學政以教官所送之冊爲據。教官則惟據本生供結申送。作僞之徒。往往年屆五六十歲。童試時輒捏寫六十七

八歲。僥倖入學。一屆三年鄉試之期。卽年逾七十例。准邀。

恩其捏填年歲。係在未經入學以前。卽教官學政。亦無從預防其弊。應請嗣後學臣造冊咨部時。知會臣衙門。轉行地方官。取具保隣親族甘結備案。以杜冒捏等語。查嘉慶六年大學士會議奏准。舉人副榜生員年歲。令各督撫學政於題名錄學冊內註明。俊秀貢監年歲。令各學政於錄科時。驗照造冊彙送監臨。於具奏單內聲明。均請

旨交部覆覈辦理。歷經遵行在案。查童生應試例取廩生保結。五童互結於冊內填註年貌。俾令互相覺察。如有虛捏容隱等弊。五人連坐。廩保黜革治罪。舊例本屬周詳。而老生入學後。應鄉試者。例得邀

恩。若令由地方官取具族隣甘結。不惟胥吏等藉端滋擾。卽族隣亦不無因此射利之弊。而於老童年貌。亦究未能覈實。應請

勅下各督撫學政。飭令地方官暨各學教官。嗣後童生

應試時仍照向例用五童互結廩生保結將年
貌履歷覈實稽查外其老生既經入學以後未
應鄉試以前責成地方官會同該學教官詳加
查覈如有虛捏年歲者卽行舉發將本生同廩
保一併斥革治罪並於每科鄉試造冊錄科時
出具並無老生捏報年歲彙結申詳督撫學政
衙門存案如該地方官暨教官有徇弊等情致
令該生捏報年歲濫邀

恩賞嚴行叅處以示懲儆至俊秀貢監冊報身家清白

時已據隣族具結。卽貢生生員。均有貢冊學冊。
註明年歲。均毋庸另取甘結。

又咨覆江西巡撫。前准該撫咨稱。新昌縣已革
舉人熊紹梁。卽熊鴻崇。嘉慶六年。該縣童試。熊
紹梁應考。希圖僥倖。邀

恩將實年六十四歲。於試卷內虛作八十一歲。次年考
取入學。九年鄉試。將卷面開填八十四歲。三場
完竣後。奏蒙

欽賜舉人。該革舉恐族譜丙年歲不符。將分存譜頁抽

換嗣據吳可斌控首革審該革舉實係現年六十八歲提同族房人等質訊據供前情不諱嚴究並無賄串別情應照違

制律杖一百折責四十板族房監生熊星緯熊善進熊輔生員熊文彬職員熊棟知情不舉應各照不應輕律答四十照例納贖廩保學書及該管教官究無賄串故縱情弊請免置議咨部查照等因經本部行查刑部據覆熊紹梁卽熊鴻崇等均應如該撫所咨完結至監生熊星緯熊善

進熊輔生員熊文彬擬答納贖廩保無賄串等
弊請免置議之處並經刑部覈准亦應如所咨
辦理其職員熊棟准其納贖及教官應否免議
既經刑部知照吏部應聽自行查辦

嘉慶十二年奏准本年丁卯科順天鄉試現據
國子監咨呈稱有在監肄業甲子科

欽賜副榜汪朝陽現年七十六歲係乾隆五十九年捐
監未滿十科嘉慶九年歸入諸生冊內錄送鄉
試是年

欽賜副榜。此次在監錄科。應如何冊送咨呈。覆到部。
查汪朝陽。於嘉慶九年。雖年逾七十以上。但捐
監未滿十科。卽經該監臨開單具奏。致邀

欽賜。因查是科年老監生有八十以上。邀

恩賞給舉人。續經會試

加賞翰林院檢討銜李世忠。康士泰。趙吉祥三人七十
以上

賞給副榜。沈文濤。孫昂二人。恐其中尚有似此未滿十
科者。卽行文國子監。調取甲子科錄送鄉試底

冊現據送冊到部並聲稱鄉試錄科例由國子
監驗照查明正途俊秀出身並驗明是否已滿
十科祇以合例不合例分別送冊向不註明捐
監年月除李世忠係由附生捐監造入年老合
例生監名冊外其沈文濤孫昂康士泰趙吉祥
俱捐監不滿十科與例不符當經歸入諸生冊
內等語查李世忠既由生員出身係屬合例其
康士泰等五人不在年老合例諸生之列曾經
國子監於鄉試前分別造冊錄送該監臨舒聘

陳嗣龍何以不詳查扣除率行入奏以致仰邀
恩賜實與成例不符。且是年該監臨於具奏年老諸生
摺內並未將交部覈覆年歲之處詳細聲明。當
經欽奉

恩旨。後續據軍機大臣奏明交部查覆。除查明生員年
歲外。以監生年歲部中無案。復開單咨查國子
監覈對。驗照錄科底冊。旋據覆稱年歲均屬相
符。臣部亦卽照文片覆軍機處在案。今既經查
出。相應據實奏明請

旨將康士泰趙吉祥扣除舉人及翰林院檢討銜。汪朝陽沈文濤孫昂扣除副榜。仍均留其監生。並請嗣後於錄科後卽令國子監將年老俊秀監生捐監。是否已滿十科。造冊送部覈對。至該監臨誤將未經合例各生。率行奏請。致邀

欽賜應請

旨。交部議處。國子監於行查年歲時。未將驗照不滿十科之處。一併聲明。臣部亦未經查出。卽據國子監來文。片覆軍機處。均屬不合。應一併請

旨將國子監及吏部承辦司員交部察議

嘉慶十四年奏准上年戊辰科鄉試有湖北省
老生鄒根茂年八十二歲湖南省老生朱聲睿
年八十四歲查其

欽賜副榜之時均在嘉慶九年未定章程以前部中並
無年歲細數可覈當經行查各該省因道路較
遠申覆文書不能於會場前一律到齊現據各
該副榜貢生鄒根茂朱聲睿到京呈稱伊等年
老遠涉往返維艱儻年歲查覆稍有不符情甘

治罪並各取具同鄉京官切實印結呈請奏明

恩准入場到部臣等復檢查檔案鄒根茂於嘉慶五年

庚申

恩科七十以上

賞給副榜朱聲睿於嘉慶六年辛酉科七十以上

賞給副榜雖是年檔案內不載年歲細數但與上科業

蒙

欽賜副榜再應鄉試仍在七十以上聲明請

旨節經蒙

恩加賞舉人之例。尚屬相符。理合據情奏

聞如蒙

天恩允准。嗣後凡有老生年歲業在合例以上。而檔內尚無細數可覈者。卽准其先取具同鄉京官切實印結。聲請辦理。仍俟該省續報到日。詳加覆覈。如有虛捏情弊。卽照例懲辦奉

旨依議。欽此。

又奉

上諭。本年萬壽會試恩科。各省年老舉子。皓首窮經。觀

光踴躍三場完竣者有三百七十餘名之多。實爲書
字祥徵。本日降旨已分別加銜。並此內會得編修檢
討銜者亦一體遞予加銜矣。因思伊等衰年望澤。勵
志風簷。固宜廣被榮施。慰其暮景。而恩施亦當定以
限制。不可過濫。且編檢係詞垣清秩。自不應再赴禮
闈。嗣後年老舉子。祇得學正助教銜者。仍准其會試。
若未經中式。加銜檢討。其已得檢討銜者。卽不必再
行會試。著爲例。至九十以上者。年近期頤。非尋常年
老舉子可比。來京會試。向有賞給司業銜之例。並不

因會經賞銜以次遞加。自可照舊辦理。此外年老給銜者。如遇有祝慶迎鑿陳獻詩冊。屆期原可酌量加恩。不拘成例也。欽此。

嘉慶十五年。劄覆國子監直隸俊秀監生趙汝溫。既據國子監查驗該生部監各照。覈計現年八十歲。捐監係在十科以前。惟文內查無曾經應試字樣。自係初應鄉試。未便准其造入年老俊秀合例冊內。應仍歸各省諸生一體冊送。

嘉慶十六年奏准。庚午科鄉試。各省奏到年老

諸生查明合例。並行查各省覆到相符者。節經
奏蒙

恩賞湖南省年老各生。尙未覆到。茲據湖南歲貢生王
明良赴部呈稱。於嘉慶十五年八月初三日考
准歲貢。給有貢照。入闈鄉試。經本省奏請

恩賞。現在來京。始知行查貢冊。尙未到部。謹將所帶貢
照。取具同鄉京官印結呈驗等情。查嘉慶十四
年己巳科會試。湖南年老監生譚國仁。因部冊
並無該生年歲。行查本省臨場。尙未覆到。據該

生將原捐監照呈驗。覈對年歲相符。奏蒙

賞給舉人一。一體會試。在案。今歲貢生王明良呈出學政所給貢照。覈與該撫原奏所開年歲履歷均屬相符。與諱國仁事同一例。理合奏明請

旨一體

恩賞舉人。准其入場。

又奉

上諭。本日禮部帶領老生在道旁謝恩。內有山西老生曹廷選。呈遞謝恩表文。據稱現年七十五歲。丁卯科

欽賜副貢庚午科。欽賜舉人今辛未科。又欽賜國子監學正。寸衷感激莫可名言。倘蒙賜一教職。使育斯文。庶幾矢公矢慎。獲報聖恩等語。曹廷選以年老諸生。幸叨盛典。得預科名。朕加惠耆儒。有加無已。疊次恩施。俱屬榮邀。格外該老生。尙不知足。輒越分呈遞表文。求賞官職。雖尙無違礙字句。殊屬妄爲。試思量能受職。分制綦嚴。卽一命之榮。皆國家大柄所係。豈容妄生希冀。公然干請耶。此風斷不可長。著革去國子監學正銜。並革去舉人。姑念老髦無知。仍格外施

恩留其副榜卽飭令回籍安居。勿再滋事。欽此。

又奉

上諭禮部議駁具椿奏請老生身編字號並添號軍等一摺。官生向例另設中額。老生自未便引以爲例。號軍本有定額。不應遽議增添。人多轉恐滋弊。至老年筋力就衰。必令等候。士子全行入場後始准點進。殊非體恤之道。嗣後派出王大臣於點名時毋許士子擁擠。卽年老諸生中亦勿致自相攪越。務飭員役等妥爲扶掖。以示體恤。欽此。

嘉慶十八年議覆御史汪梅鼎奏稱各省老生
每科分別予以副榜舉人及檢討助教等銜乃
行之日久遂捏報年歲冀圖朦混而教職地方
官率皆扶同徇隱曲爲申報故冒濫滋

恩者每科皆不能免此等老生平日豈盡安分及蒙
恩賞居然與地方官分廷抗禮不受約束或教唆詞訟
或包攬漕糧爲害地方實有不可勝言者請

旨勅部詳定章程嗣後恭遇

萬壽恩科仍照例舉行正科及別項

恩科概行停止等語。查年老諸生近年以來。每科鄉試多至八九百名。會試多至三百餘名。雖向例俱勅部覆覈。亦祇能就貢冊學冊爲憑。難保無詭譎之徒。填冊時預將年歲增多。以爲邀

恩地步。且各省辦理老生。祇須三場完竣。卽得列入奏單。平時素不安分者。一邀

欽賜。益復恃符倚老。挾勢逞刁。把持公事。武斷鄉曲。種種弊端。在所難免。嗣後凡恭遇

萬壽恩科。自當仍行覈實查辦。卽遇別項

金匱要略卷之三
恩科亦係

國家慶典應請准其一體舉行其餘正科概行停止再查老生年歲向例分別九十八十七十以上列單奏請

恩賞嗣後凡遇舉行之年除年屆九十以上各生仍照成例開列外其八十七十以上向係合例各生應請遞加五歲以八十五歲七十五歲以上爲率方准入單具奏則其年齒較增庶人數可免浮濫又老生稟報年歲所有造冊出結各官向

未明定處分。致有曲爲申報等弊。應請嗣後貢
茂。該員確切查驗。如稽覈不實。致任虛捏者。
一經發覺。其失察浮開在五歲以上。交部分別
議處。失察浮開在十歲以上。分別加等議處。仍
將該生一併斥革治罪。統自明年甲戌科會試
爲始。卽遵照辦理。奉

旨。歷科鄉會試後。查明年老諸生。三場完竣者。分別加
恩。用以加惠耆儒。行之已久。未便遽爾停止。著每科
仍照舊查辦。惟浮開年歲人數冒濫。其弊不可不除。

著照舊例遞加十歲方准列入。如有捏報朦混清弊。將該生斥革治罪。所有造冊出結各官。查明交部分別議處。欽此。

嘉慶十九年江蘇甘泉縣

欽賜檢討銜邱陵。在部呈請會試。查與欽奉諭旨不符。據原咨照例扣除。不准與試。

嘉慶二十一年奉

上諭。本年順天鄉試。據監臨常英甘家斌。將年老諸生三場完竣者開單具奏。其年歲相符之八十以

貢生現任訓導劉會著加恩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馬承平業於前科賞給副榜。毋庸再行加恩。欽此。
嘉慶二十一年。軍機大臣面奉

諭旨。嗣後各省年老諸生。賞給舉人副榜。著俟有十省八省到日。該部再行彙奏。毋庸分省具奏。欽此。

嘉慶二十二年。奏准。本年會試未經中式之年。老舉人並

恩賞舉人。除八十及九十以上。年歲合例。應循例奏請。加恩外。其前次會試年在八十以上。已蒙

恩賞學政助教等銜。此次仍在八十以上者。應遵奉上

年

諭旨。比照馬承平之例。毋庸再請。

加恩。

又奉

上諭。御史王耀辰奏。鄉會試年老舉子。請禁冒濫節煩。勞一摺。直省年老士子。賞給名銜。本係國家格外恩施。豈容虛增年歲。及卽行不醇者。冒濫其間。嗣後應試老生。其年例相符者。先令廩生。大十名。小學五

名。公同具保。由該學教官查明。實係立品老儒。加結保送。不准一概錄取。以昭覈實。所奏尙是。至鄉會試。考較三場。久著功令。歷科應試。老生縱不苛責其文藝。亦必以三場完竣。方爲合例。該御史率請止試頭場。免進二三場。所奏不通。斷不可行。此必又係受人請託。冒昧陳請。鄙陋極矣。著毋庸議。欽此。

嘉慶二十四年。會試知貢舉常英等奏。年老舉人名數一摺。奉

旨。禮部查覈具奏。欽此。查知貢舉單開。年在八十及九

十以上者十九名除年歲相符三場完竣者照

例請

旨分別加賞外所有浙江舉人方家聲一名因第一場違式貼出山東舉人張象津江蘇舉人稽春和京郁樞繆代琦四名俱未入場最與定例不符應行扣除該知貢舉等並未詳查率行具奏殊屬不合應請

旨將知貢舉常英汪守和交部照例議處奉

上諭常英汪守和於應行扣除之年老舉人未經詳查

率行具奏。均著交部議處。欽此。

嘉慶二十五年奉

上諭。那清安等奏。本科會試年老舉人名數在九十八十以上者共七名。三場完竣。榜發未經中式。現據禮部查覈年歲相符。開單呈覽。該舉人年臻耄耄。志切觀光。宜沛恩施。以酬其皓首窮經之志。所有九十六歲之熊清泰。著加恩賞給翰林院編修銜。其九十以上之宋炳陳望恩。著加恩賞給翰林院檢討銜。八十以上之閻式閻時棠牛培基尹廷鐸。著加恩賞給國

子監學正銜。嗣後會試舉人。年至九十五歲以上者。俱照此例賞給結修銜。年至百歲以上者。俱賞結國子監司業銜。用示朕壽考作人至意。欽此。

道光六年具奏。直隸東光縣附生齊介眉。應壬午科鄉試。奉

上諭。順天省八十以上之附生齊介眉。著加恩賞給副榜。欽此。道光五年。該生年歲仍在八十以上。當於彙奏摺內聲明照例毋庸再請。

加恩。乃該生輒以乙酉科

恩賞第二名舉人由本省起文會試該地方官並未詳
查率行給咨會試恐有情弊奏交直隸總督查
辦嗣據查明東光縣副榜齊介眉於乙酉科鄉
試後卽行回籍被報子王姓等誑騙信以爲實
赴縣具呈請咨會試該地方官並未查明輒爲
造冊請咨迨奉到禮部行知後又不查出扣除
仍將咨批給與赴試實由該地方官並未詳查
明確率行給咨所致該副榜齊介眉咨止被人
誑騙誤行具呈尙無有心假冒情事所有該副

金匱要略卷之三十三
榜齊介眉。應如該督所奏。免其置議。

道光九年。補奏廣東省老生。請

恩賞一摺。奉

旨。着英等奏。查明年老諸生。曾經奉旨賞給副榜之麥鳳榮一名。因內閣發抄時。遺漏繕寫。業已據實檢舉。麥鳳榮著仍遵前旨。賞給副榜。該部卽照例補行辦理。欽此。

道光十二年奏。在辛卯

恩科鄉試。各省奏到年老諸生。查明合例相符者。先後

奏請

恩賞在案。惟江西省老生王際文一名。年歲不符。行查該省。茲據該學政查明覆稱。增貢生王際文。入學時年三十二歲。冊內誤填二十九歲。迨捐貢時。復又填寫實年。以致扣算不符等情。查各省老生年歲。全以學冊爲憑。如該貢生入學年歲。係屬一時誤填。捐貢時始行更正。自當即時呈明。乃該貢生誤填於前。並不呈明於後。未便遽照貢單年歲。給與

金天禾七... 卷三十三
三

恩賞。所有該貢生年歲自應以學冊爲斷。扣至道光十一年。實止七十九歲。貢單內飭令據實更正。其道光十一年。該撫奏請將該貢生給與恩賞之處。覈與定例未符。應毋庸議。

道光十三年奉

上諭。鄂山奏。查明年老諸生年歲錯誤。奏請更正一摺。四川省壬辰科鄉試。三場完竣。未經中式年老諸生內。有順慶府儀隴縣附生毛繼周。查係年八十五歲。該督前具奏時。誤寫八十歲。著禮部卽行更正。鄂山

著交部察議。欽此。

又奉

上諭。御史朱嶠奏。請慎重名器一摺。所奏甚是。可嘉之。至國家設科取士。三年大比。錄其文藝優長者。試於禮部。重才而後官之。並於正科之外。開設恩科。原以嘉惠士子。甄拔真才。以備朝廷任使。上年畿輔荒旱。收成歉薄。節經賑糶頻施。而春雨未透。百姓嗷嗷待哺。該地方官倡議勸捐。適有直省紳士捐輸。經該府尹等奏請。朕因花翎以待軍功。未便率行賞給。而該

員等不分畛域。急公好義。亦不能不量予獎勵。是以仿照年老諸生。未經登第。實給舉人副榜之例。分別辦理。姑允所議。原係一時權宜。未嘗著爲定例也。若如該御史所奏。未登仕版者。將可報捐中書已列部曹者。又得保送御史。甚至買通關節。雇倩槍替。識趨日卑。術業漸廢。生富人僥倖之心。阻寒儒進修之志。亦不可不防其漸。嗣後各直省督撫。及順天府尹等。偶遇水旱偏災。如有抒誠捐輸。應須嘉獎之處。在士庶或酌給扇額。或議敘職銜。在官紳或准其加級。或

予以升途。概不准請賞給舉人。即使援引成案。妄行
賈請。亦斷不能仰邀允准。其已經賞給者。如有關節
槍替等弊。國法具在。亦不能因加恩在先。概予寬宥。
朕於勸善之經。求賢之道。總期並行不悖。該士子等
務須經明行修。敦崇實學。自然登進有階。無妄生冀
倖之心也。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道光十九年奉

上諭。托渾布劉繹奏。查出鄉試老生。年歲不符一摺。本
年己亥科山東鄉試老生張景韓。學冊所註年歲。前

後不符顯有弊混。著托渾布提同該學教官書吏等嚴行審訊。按律懲辦。學政劉繹未能先事查明。著交部照例議處。該部知道。欽此。

道光二十年。淮山東巡撫咨。濮州老生張景韓。年歲前後不符一案。此案增生張景韓。因慮鄉試未第。妄圖

欽賜副榜。賄串學書。捏增年歲。殊屬玩法。張景韓應革去增生。比依增減年狀。妄作老幼廢疾。以免差役杖一百。律上酌加一等。擬杖六十。徒一年。年

逾七十。照律收贖。濮州學正游金垣。訓導顧士松。雖訊無通同舞弊情事。惟不詳查底冊。殊屬疎忽。應請照例議處等因。查濮州增生張景韓。因慮鄉試未第。捏增年歲。朦混邀

恩殊屬玩法。應如該撫所咨斥革。問擬年逾七十。照律收贖。

又內閣抄出山東巡撫托渾布奏。庚子

恩科。文闈鄉試。未經中式。年老諸生一摺。前經奉

旨。欽遵。知照在案。惟查原奏內稱。捐監雖滿十科。僅應

兩次鄉試者。照例扣除等因。查科場條例內載。鄉試年老諸生。有由俊秀捐監者。查明捐監係在十科以前。曾經應試者。如三場完竣。照生員例一體奏請。

恩賞等語。今據山東巡撫奏稱。鄉試老生內有由俊秀捐監已滿十科。僅應兩次鄉試。照例扣除之處。與例不符。相應行文該撫。及該學政查明曾經應試之年老監生。如有年例已符。三場完竣者。迅卽補行奏請。以便本部查覆彙奏。

道光二十九年具奏湖南截取舉人唐慤未經錄用。應否准其會試一摺。據吏部文稱湖南截取舉人唐慤係以教職知縣二項錄用。附入月官帶領引。

見奉

旨毋庸截取。未經錄用。卽與休致無異。應不准其就教。惟此項人員。旣不准其出仕。可否仍准會試。應行禮部詳查咨覆等因。臣等查毋庸截取舉人。應否准其會試。向無定例。亦無辦過成案。是否

准其會試。抑或不准會試。並可否照年老舉人。不勝縣令教職。准其請給京銜之處。請

旨定奪。奉

旨。前經降旨毋庸截取之湖南舉人唐懋著。照禮部舊例。給予八品京銜。嗣後有舉人。不准截取者。著照此辦理。欽此。查此項毋庸截取舉人。既經給予京銜。應不准會試。

又准吏部咨稱。前經禮部具奏。湖南截取未經用舉人唐懋。奉

旨賞給京銜毋庸另行具題經本部掣得國子監學正
職銜填寫執照給發該員收執

附載舊例

乾隆三十年遵

旨議准舉人已經揀選原係候選知縣應請從優將小
京官品級相當之中書科中書大理寺評事太
常寺博士三項職銜由吏部分別掣定奏明請
旨給予其現在已經截取舉人未經赴部願得職銜者
亦卽照此辦理至所有年七十以上精力已衰
難以入選者一併交與派出揀選大臣令其自
行呈明實在年歲開列清單奏明請

旨交部分別掣定給與中書科中書等項職銜

又奉

上諭前因歷科舉人銓選壅滯特命揀選分別錄用廣
爲疏通其年齒衰邁難以服官任事者並令查明奏

請量予職銜以慰其寒窵攻苦之志。今據王大臣等奏。各省舉人內驗看。及自呈實在老邁龍鍾不堪民牧。并不能司鐸者。共六十餘名。此內八十以上者。著加恩賞給六品京銜。七十以上者。著賞給七品京銜。六十以上。及雖未及六十。而驗係實屬衰頹者。著賞給八品京銜。俾頹齡寒賤。均沐殊恩。以副朕格外優恤至意。欽此。

又奏准揀選舉人內。有年在七十以上。精力已衰者。業經查明具奏。奉

恩旨分別年歲賞給六七八品京銜。但六七八品京官內。如中允贊善編修等項。均係恭遇

慶典

特旨賞加之銜。未便通行擬掣。謹於六品內酌定都察院都事經歷。大理寺寺丞。光祿寺署正。七品內酌定大理寺評事。太常寺博士。國子監監丞。中書科中書。八品內酌定國子監學正。學錄。翰林院典簿。國子監典簿。將此數項。作為賞給舉人職銜。按其年歲分別掣與。

附歷科鄉會試

欽賜職銜舉人副榜各案

乾隆元年奉

諭。昨據尚書傅鼐奏稱各省來京會試舉人內有年
歲七十八十以上者四十餘人志切觀光可否酌量
加恩錄用朕因令查看落卷文大臣等一併簡閱續
取中式五人其餘未取者俱交與禮部驗看酌量分
別作何賞給職銜之處妥議具奏此等年老舉人朕
格外加恩乃一時之曠典在伊等無心遭遇則可若
心存希冀強赴公車以致皓首寒儒跋涉辛苦既啟
倖進之心亦非朕愛士恤老之意此事後不爲例著
禮部通行曉諭知之欽此。

乾隆十七年壬申

恩科會試

欽賜翰林院檢討銜徐文靖等四名國子監學正銜張

簡等十名又現任學正王延年一員奉

首帶領引

見

乾隆十九年甲戌科會試。

欽賜國子監學正銜王問政等四名。

乾隆二十六年辛巳。

恩科會試。

欽賜翰林院檢討銜李勉等七名國子監學正銜盛大

業等十八名。

乾隆三十五年奉

上諭今科順天鄉試諸生內有八十五歲者一人八十

歲者一人本年爲

萬壽恩科此等年臻耄耄尙來赴試不無望恩之意壽

考作人亦盛典也著禮部順天府查明此二人如未

能中式卽將姓名籍貫奏聞特賜舉人以滿其志又

聞入場時尙有年僅十一三者二人如此耆齡志

學果能卽赴鹿鳴固亦科名佳話如未能入設原不

妨策其精進以待將來自毋庸一體加恩遂其速成

之願此亦因材樂育之道也著將此諭衆知之欽此

乾隆三十五年庚寅

恩科鄉試。江西李焯一名，廣東張大叔一名，俱
欽賜舉人。

乾隆三十六年辛卯

恩科會試。

欽賜國子監司業銜李焯一名，翰林院檢討銜李珩等
十八名，國子監學正銜丁福隆等十六名。

乾隆三十六年辛卯

恩科鄉試。順天張文達等十四名，山西喬玉桂一名，河
南甯維祺一名，江南朱桓等二名，山東董書宗
等三名，陝西張溟等二名，湖北魯道傳一名，俱
欽賜舉人。

乾隆四十三年戊戌科會試。

欽賜國子監司業銜郭毓麟一名，翰林院檢討銜魯道
傳等二名，國子監學正銜石震等五名。

乾隆四十四年己亥

恩科鄉試。順天王景績等八名，福建郭鍾岳等四名，陝
西郭元標等五名，貴州章彥一名，江西王聘一

名。湖北李崱等二名。河南劉髦學等四名。湖南王繼梁等六名。俱

欽賜舉人。

乾隆四十五年庚子。

恩科會試。

欽賜翰林院檢討銜李實生等五名。國子監學正銜劉髦學等二十五名。

乾隆四十八年癸卯科鄉試。順天田集盛等三名。山東焦會塗等六名。河南許錫桓一名。江南鄭應鳴等五名。浙江張本等六名。俱

欽賜舉人。

乾隆四十九年奉

上諭。莊存與奏。本年會試。各省舉人。年屆九十者一名。八十以上者二十名。七十以上者五名。皆三場完竣。未經中式等語。此次年老舉人應試者。至二十六名之多。皆年躋耄耄。志切觀光。尤為昇平人瑞。著吏部查照向例。分別賞給京銜。以示朕引年勸學嘉惠士林之至意。摺單併發。欽此。

欽賜舉人

乾隆五十一年。丙午科鄉試。順天侯鎮等五名。河南王協恭等七名。山東李宏道等七名。江西涂洪鵬一名。廣東彭一猷等二名。陝西房彥貴等二名。湖南葉有聲等三名。江南趙有爲等六名。浙江章宸衛等四名。福建林復發等二名。四川彭省非等二名。貴州孫彥等二名。俱

欽賜翰

乾隆五十二年。丁未科會試。翰林院編修銜李宏道一名。翰林院檢討銜彭一猷等四十名。國子監學正銜項朱等五名。

欽賜舉人

乾隆五十三年。戊申科鄉試。順天康士雍等二名。山東李發枝等五名。江西鄧岳一名。福建王奕年等三名。湖南李洪福一名。浙江徐愛蓮等六名。雲南袁景一名。廣東羅舜臣等四名。貴州游鑑乾等三名。江南湯振等八名。湖北吳梅等二名。廣西唐熙一名。陝西張夢熊等二名。俱

乾隆五十四年。己酉科會試。

欽定科場條例

卷五十三

年考人卷

三

欽賜翰林院檢討李發枝等三十五名。國子監學正

銜洪學源等二名。內九十以上者加

賞緞三疋。八十以上者緞二疋。七十以上者緞一疋。

乾隆五十四年。己酉

恩科鄉試。順天左昌宗等十名。江南胡椿等十七名。江

西黃景亮等四名。浙江方宗華等六名。福建吳

維新等三名。湖北劉化鯤等四名。湖南劉豐年

等七名。河南馮希賢等七名。山東王有年等五

名。山西李文明等六名。陝西張大烈等五名。四

川潘履謙等六名。廣東李賴予等七名。雲南湯

祇昌等二名。貴州楊宜科等五名。俱

欽賜舉人高日新等六十六名。俱

欽賜副榜。

乾隆五十五年。庚戌

恩科會試。

欽賜翰林院檢討銜劉湘等七十五名。國子監學正銜

董繼允等十九名。九十以上者加

賞緞三疋。八十以上者二疋。七十以上者一疋。

賞緞三疋。八十以上者二疋。七十以上者一疋。

乾隆五十七年壬子科鄉試順天鄭元謨等十名山東劉家修等五名河南張丕顯等六名湖南黃佑啟等六名山西宋守祀等五名貴州杜大章等三名江南周經等六名福建陳際成等五名陝西王棟等八名廣西梁如煇一名浙江來壽昌等十一名雲南舒聯元等四名廣東張寬等三名四川趙之雋等七名俱

欽賜舉人李枝桂等二十四名俱

欽賜副榜

欽賜翰林院檢討銜馬元倬等五十二名國子監學正

銜穆彬等十二名八十以上者加

賞緞二疋七十以上者緞一疋

乾隆五十九年甲寅科鄉試順天蔣子定等二十三名江南朱楷等十七名江西劉大知等九名浙江溫大鶴等五名福建林廷對等十名湖北鄭泳等十二名湖南盧山等八名河南李滋等五名山東楊乃依等五名山西薄文龍等二

名陝西郝振甲等十二名四川曾世榮等九名
廣東范拱北等八名雲南郝宣等六名貴州呂
文周等五名俱

欽賜舉人

陳旭等四十九名俱

欽賜副榜

乾隆六十年乙卯

恩科會試

欽賜國子監司業銜趙象觀等五名翰林院檢討銜楊
士元等八十二名國子監學正銜王世錦等二
十五名內現任訓導楊士元駱存智王世錦徐
思禹四員現任教諭謝煦一員俱加銜留任九
十以上者加

賞級

三正八以上者二正七十以上者一正

乾隆六十年乙卯

恩科鄉試

順天韓士勵等八名江南趙銘等十三名江
西吳志岳等六名浙江趙槩等六名福建甘偉
元等十三名湖北張泉等十三名湖南黃日修
等十六名河南李方淑等五名山東鄭日維等

六名。山西陳萬年等七名。四川陳任等四名。廣東賴興發等七名。雲南楊世溥等六名。貴州李荷龍等五名。陝甘尙履坦等二十一名。俱

欽賜舉人。劉清等一百十名。俱

欽賜副榜。

嘉慶元年丙辰

恩科會試。

欽賜國子監司業銜鄭泳等三名。翰林院檢討銜汪錫等一百四名。國子監學正銜謝煦等十四名。內現任教諭馮大興謝煦吳作睿三員。俱加銜留任。

嘉慶三年戊午科鄉試。順天子江元等三十二名。江南陳榮起等三十名。浙江林與庚等十一名。江西周大起等三十六名。福建張觀法等七名。湖北曾夢張等九名。湖南唐湘傳等十八名。河南蕭宗思等八名。山東朱克謙等五名。山西李晚榮等九名。陝西魏夢龍等九名。四川謝錦等七名。廣東劉學藻等六名。廣西黎晃一名。雲

欽賜舉人馮士甄等四州白猪龍等二名俱

欽賜副榜

嘉慶四年己未科會試。

欽賜國子監司業銜周大器等三名翰林院檢討銜陳可久等九十五名國子監學正銜張玉桂等二十四名內現任教諭張玉桂劉瑛二員現任訓導馬徽典一員俱加銜留任。

嘉慶五年庚申

恩科鄉試順天曠大澄等四十九名江南汪步南等九

名江西彭出圖等四十七名浙江康辰等十一名福建謝其昌一名湖南胡德盛等十七名河南高登俊等十四名山東尹秀生等六名山西孫百齡等七名四川鮮文美等五名廣東黎道新等十五名雲南向舒等十三名廣西謝天惠等二名陝西王怡禮一名俱

欽賜舉人遂廷獻等一百三十九名俱
欽賜副榜

十八名。國子監助教銜。宋鵬飛等二十九名。國子監學正銜。高金聲等二百六名。

嘉慶十五年庚午科鄉試。順天張淳耀等二十八名。山東李品重等六十名。山西薛鋒如等三十三名。陝西馬錫壽等十九名。江蘇陳學庠等二十八名。安徽桂林榮等二十七名。浙江張純熙等六名。江西胡元愷等二十九名。湖北盧承璧等三十名。湖南何同佐等九名。福建高元猷等二十八名。廣東宋維彬等一百八名。廣西吳斯垣等十七名。四川劉時舉等四名。雲南段玉堂等六名。貴州馬鉞等四名。又各省陸續覆到姚光鍾等三十二名。俱

欽賜舉人。李正辭等五百六十名。俱
欽賜副榜。

嘉慶十六年辛未科會試。

欽賜翰林院編修銜。李菁桂等十七名。翰林院檢討銜。孫錦等六十八名。國子監助教銜。侯元勳等四十二名。國子監學正銜。李伸等一百六十一名。

嘉慶十八年癸酉科鄉試順天周尙淳等三十
八名山東周汝浩等五十八名山西曹致遠等
十二名河南呂榮菴等二十名陝西史宗丑等
十四名江蘇李穎等三十名安徽江芳等二十
八名浙江周湛等二十名江西楊耀等四十四
名湖北石可崧等二十三名湖南許太一等二
十八名福建張錫朋等二十八名廣東陳彭等
七十九名廣西劉宗等十九名四川石漸鴻等
四名雲南陳莊猷等二十六名貴州宋潤一名
俱

欽賜舉人傅端揆等五百九十一名俱
欽賜副榜

嘉慶十九年甲戌科會試

欽賜翰林院檢討銜齊殿樞等四名國子監助教銜母
體運等五名國子監學正銜王懷業等五十名
嘉慶二十一年丙子科鄉試河南李儉一名

欽賜舉人白凝一等三十三名俱

欽賜副榜

嘉慶二十二年丁丑科會試。

欽賜翰林院檢討李儉一名。國子監學正銜劉會等

四名。

嘉慶二十三年戊寅

恩科鄉試順天梁廣有等二名。福建陳望恩一名。四川

門珠一名。廣東李耀燦一名。廣西章日睦一名。

安徽劉榮朝一名。江西鄒運振一名。俱

欽賜舉人。鄭振郃等三十二名。俱

欽賜副榜。

嘉慶二十四年己卯

恩科會試。

欽賜翰林院檢討銜劉榮朝一名。國子監學正銜張養

心等十三名。

嘉慶二十四年己卯科鄉試。順天熊清泰一名。

河南宋炳一名。俱

欽賜舉人。趙鵬遠等三十七名。俱

欽賜副榜。

嘉慶二十五年庚辰科會試。

欽賜翰林院編修銜熊清泰一名翰林院檢討銜宋炳
等二名國子監學正銜閻式閻等四名

道光元年辛巳

恩科鄉試福建林芳春一名河南傅靈瑞一名江蘇劉
遇恩等二名俱

欽賜舉人趙泰等四十八名俱
欽賜副榜

道光二年壬午

恩科會試
欽賜翰林院檢討銜劉遇恩等二名國子監學正銜陳
垂聲等四名

道光二年壬午科鄉試山東鄒廷顯一名福建

李步雲等二名河南荀月桂一名廣東余普一
名俱

欽賜舉人齊介眉等五十名俱
欽賜副榜

道光三年癸未科會試

欽賜翰林院檢討銜李步雲一名國子監學正銜王桂

等四名。

道光五年乙酉科鄉試。山東孫得申等二名。湖南王芳槐一名。福建莊人瑞一名。河南徐修道等三名。廣東李基等三名。江蘇王瑄光一名。廣西陸瑞呈一名。安徽丁茂燦等三名。江西章名揚一名。俱。

欽賜舉人。閻全德等一百名。俱。

欽賜副榜。

道光六年丙戌科會試。

欽賜國子監司業銜。陸雲從一名。翰林院檢討銜。李瑞

徵等七名。國子監學正銜。王毓書一名。

道光八年戊子科鄉試。順天姚珮等二名。山東張圖南等三名。湖南李芬等二名。福建葉日春一名。河南張耀彩等四名。陝西王家棟一名。廣東楊松筠等四名。江蘇吳振清等二名。廣西梁盛楚一名。安徽唐焘等二名。浙江葉維挺一名。江西項鵬等二名。俱。

欽賜舉人。楊天錫等一百三十五名。俱。

欽賜副榜

道光九年己丑科會試

欽賜翰林院編修銜

梁履端一名翰林院檢討銜廖漸

達等七名國子監學正銜姚珮等三名

道光十一年辛卯

恩科鄉試

直隸趙鵬遠等二名山東韓其震等七名湖

南曹何器等二名山西魏中和等二名福建杜

大齡等二名河南魏闕等九名四川黃桂新等

二名廣東高有為等三名江蘇史劍鋒等三名

廣西曾斯義等二名安徽李淦等二名貴州梁

化龍一名江西彭作哲等三名俱

欽賜舉人

劉繼賢等一百四十四名俱

欽賜副榜

道光十二年壬辰

恩科會試

欽賜國子監司業銜

馬秉鈞一名翰林院編修銜司代

傳等二名翰林院檢討銜張統先等七名國子

監學正銜李思等七名

道光十二年壬辰科鄉試。山東王世芳等三名。湖南丁運亨一名。河南李拔等三名。四川翁永錫等二名。廣東黃璇光一名。江蘇阮順章等二名。安徽查杰等二名。江西曾瓊山一名。俱。

欽賜舉人。翟元勳等六十六名。俱。

欽賜副榜。

道光十三年癸巳科會試。翰林院檢討銜史劍鋒等七名。國子監學正銜李樸等二名。

道光十四年甲午科鄉試。安徽周兆熊等二名。廣東馬赴堂等六名。山東石繡文一名。湖南羅經盤一名。順天王緒等二名。江蘇張金鏞一名。廣西梁樹翰一名。俱。

欽賜舉人。韓斗瞻等七十五名。俱。

欽賜副榜。

道光十五年乙未科會試。

欽賜翰林院編修銜周兆熊等二名。翰林院檢討銜胡俊升等十一名。國子監學正銜朱泰恒一名。

恩科鄉

道光十五年乙未

試山東曹宗湘等二名江蘇戴禮一名安徽陳清等二名湖南李效梁一名廣東陳世憲等二名順天蘇錫圭一名河南趙中和一名江西劉江等三名四川劉應選等二名福建張振南一名俱

欽賜舉人陳玉樹等六十八名俱

欽賜副榜

道光十六年丙申

恩科會試

欽賜翰林院檢討銜彭友林等八名國子監學正銜蘇

錫圭等二名

道光十七年丁酉科鄉試山東苗繼光等五名湖南劉大階等二名四川文運昌一名廣西黃應彰一名廣東古恒森等七名順天曹師冉等二名山西張五射等二名江西蕭經濟等三名陝西王焯一名河南孫日安等四名江蘇周長泰一名浙江丁殿金一名湖北阮秀公等二名

福建林萼英一名俱

欽賜舉人王筆川等七十五名俱

欽賜副榜

道光十八年戊戌科會試

欽賜翰林院檢討銜王常祿等七名國子監學正銜張

廷欽一名

道光十九年己亥科鄉試山東鄧際熙等七名

四川傅元勳等二名廣東葉榮彩等七名廣西

朱昌元一名江蘇張廣志一名安徽朱條等二

名山西陳晚遇一名河南常以辛一名湖北胡

先佑一名浙江張聯奎一名俱

欽賜舉人陳鏞等一百八名俱

欽賜副榜

道光二十年庚子科會試

欽賜翰林院編修銜葉蘭一名翰林院檢討銜鄧際熙

等八名國子監學正銜韓以仁等三名

道光二十年庚子

恩科鄉試湖南余會來等四名山東韓程尙等二名四

川楊永新等六名。山西馮子安一名。廣東黃以鄰等四名。江西祝三壽等三名。河南邊良坊等四名。湖北白宇一名。福建林如玉等三名。浙江蔣明光一名俱。

欽賜舉人馬鳴鏞等一百十五名俱。

欽賜副榜。

道光二十一年辛丑。

恩科會試。

欽賜國子監司業銜余會來一名。翰林院檢討銜湯九

齡等十二名。國子監學正銜賴天佑等二名。

道光二十三年癸卯科鄉試順天信名賢等五

名。山東馬海泉等八名。安徽孟運昌一名。廣西

張德琳一名。四川張時珩等二名。浙江鄭世烟

一名。福建蔣以權等六名。江西劉定暢等七名。

湖北廖任巨等二名。廣東梁大年等十二名。河

南李肇文等十一名。四川夏益壯一名。山西薛

煊一名俱。

欽賜舉人韓師平等一百五十八名俱。

欽賜副榜

道光二十四年甲辰科會試。

欽賜國子監司業銜吳人瑞一名翰林院檢討銜張毓秀等十四名國子監學正銜羅碧香等三名。

道光二十四年甲辰

恩科鄉試

山東劉芳霞等四名。江蘇楊宣等二名。安徽汪湘等二名。廣東陳文燦等五名。廣西吳滿宇等二名。貴州羅深秀一名。四川先甲三一名。河南牛純修等五名。福建陳百鍊等三名。浙江周詩一名。山西梁佩馨一名。江西歐陽怡等二名。雲南陳富五一名。湖北李心堂等二名。俱

欽賜舉人武金聲等九十九名。俱

欽賜副榜。

道光二十五年乙巳

恩科會試。

欽賜翰林院編修銜李肇文一名翰林院檢討銜楊中等八名國子監學正銜廖明珠等三名。

道光二十六年丙午科鄉試順天陳鏞等二名

廣東鍾萬受等六名廣西蔣廷智等二名江蘇王金聲等四名安徽朱璽等二名浙江楊見青一名江西尹昌期等五名福建藍恒春等十三名四川吳浩然一名湖北吳爾強等二名山東馮維坊等四名雲南趙侶鼎一名俱

欽賜舉人劉桂馨等一百八十九名俱

欽賜副榜

道光二十七年丁未科會試。

欽賜翰

林院編修銜先甲三一名翰林院檢討銜于安

榮等十七名園子監學正銜譚之璿一名

道光二十九年己酉科鄉試山西董振文一名

山東于伸業等十四名湖南高導湘等五名廣

東黃昂等十二名貴州齊聖淵一名陝西焦廣

颺一名廣西葉大觀一名江蘇虞澤等六名安

徽王麟趾等二名江西漆亘光等八名浙江張

璇等三名福建王爲邦等二名湖北熊時榮等

六名河南張達三等四名四川伍國鈞一名俱

欽賜舉人

沈華年等一百五十三名俱

欽賜副榜。

道光三十年庚戌科會試。

欽賜翰林院編修銜劉埏等六名翰林院檢討銜莊郁文等十四名國子監學正銜皮秉粹等五名。

附載駁案

嘉慶十四年遵

旨議覆御史陳中孚奏稱各直省老生等如有誤填年歲轉少於實在之年本非浮冒請免行查等語查各省奏到老生內間有少報一歲者自係筆畫偶訛無關弊竇向與查覈相符各生一體列單奏業

恩賞若

有以多報少相去懸殊者安知非該省造報冊錄時誤填年歲必須仍俟查覆以期核實嗣後應請照舊辦理所有該御史所奏應毋庸議又該御史以老生等誤填年歲及已經

賞給副榜舉人者請准出具同鄉官印結辦理等語查

上科業經

恩賞副榜再應鄉試仍在七十以上者由部聲明請

旨節經蒙

恩加賞舉人其在嘉慶六年未定章程以前蒙

恩賞給副榜之老生部中雖無年歲可對但覈計總屬

合例卽如本年有湖北

欽賜副榜鄒根茂湖南

欽賜副榜朱聲睿二名行查年歲未到覈與蒙

恩加賞舉人之例相符當經奏准令其取結入場並聲

明嗣後凡有老生年歲業在合例以上而檔冊

內尙無細數可覈者先准取結辦理仍俟該省

續報到日如有虛捏情弊照例懲辦至已蒙

恩賞舉人者多係鄉試時曾經查核之人每逢會試俱

以地方官印文爲憑由部造冊彙送知貢舉奏

請

恩賞立法已爲詳備俱毋庸另立章程若貢監生員年

歲不侔未據查覆遇會試時有在部具呈者如

該生等果肅有確據自應酌量奏明請

旨若等果肅有確據自應酌量奏明請

之端實與定例不合所有該御史所奏亦毋庸
議。

道光十六年據安徽寧國府年老舉人鄭國光
請咨會試前來查該舉人鄭國光業經
欽賜翰林院檢討銜不必再行會試。

特旨賞給舉人並

恩准一體會試

殿試

現行事例

一

特旨賞給舉人進士有准其會試

殿試字樣者均照現奉

特旨辦理

例案

雍正七年奉

上諭。戶部侍郎劉聲芳之子廕生劉俊邦。今年患病未應鄉試。著照大臣子孫之例。賜爲舉人。明年准其一體會試。欽此。

乾隆十七年奉

上諭。協辦大學士吏部尚書梁詩正之子舉人梁同書。著加恩准其一體殿試。欽此。

乾隆十八年奉

上諭。內廷行走之縣丞張宗蒼。監生徐揚。楊瑞運。効力

皆已數年。甚屬黽勉。安靜。張宗蒼年已及暮。著加恩賞給戶部額外主事。徐揚。楊瑞蓮。著加恩賞給舉人。一體會試。欽此。

乾隆四十三年奉

上諭。國子監助教吳省蘭。助教銜張羲年。學問尚優。且在四庫館校刊羣書。頗爲得力。俱著加恩。准其與本科中式舉人。一體殿試。欽此。

乾隆四十四年奉

上諭。原任大學士劉統勳之孫劉鏞之現。應順天鄉試。

未能中式。著加恩賞給舉人一體會試。欽此。

又

上諭。原任尚書王際華之子王朝梧。昨歲已降旨賞給中書。著加恩准其一體會試。欽此。

乾隆五十三年奉

上諭。前據綿恩奏。清豐縣應試生員趙瑛。呈明五世同堂。伊祖生員趙峯。現年八十四歲等語。趙峯身列膠庠。年臻耄耋。其子孫五世同居。允爲昇平人瑞。趙峯著加恩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以示嘉惠耆齡至

意欽此。

又奉

上諭據徐嗣會奏已革主事仍留舉人不准應試之周嘉猷向在幕中辦事一切軍務皆伊經理頗知急公有志向上等語周嘉猷著加恩准其一體會試以示鼓勵欽此。

乾隆五十四年奉

上諭李世傑之孫李再瀛本年會試未經中式李世傑係總督中得力之人李再瀛著加恩准其一體會試。

欽此。

嘉慶四年奉

上諭。本日召見朱珪。詢問蔡新之子曾否在京會試。據奏。蔡新有子蔡本俊。係內閣中書。現在入場。未經中式等語。蔡新在尚書房行走有年。老成謹慎。以大學士予告在籍。年已九十有三。伊子蔡本俊著加恩一體殿試。欽此。

又吏部遵

旨。將原任大學士朱軾曾孫朱晉麟。元孫朱振聲。朱景

華帶領引

見奉

昔朱晉麟著以知縣用。朱振聲。朱景華著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欽此。

嘉慶五年奉

上諭。本年順天鄉試。尚書朱珪之孫朱涂入場應考。未經中式。因將伊硃墨卷取閱。其制藝詩策俱屬平平。原難入選。同考官未經呈薦。而主考亦未搜錄。校閱本爲公當。但念朱珪前在尚書房行走。曾授朕詩文。

且敷歷有年。恪共厥職。現在伊孫祇有朱涂一人。其
試卷文理亦無大疵。朱涂著加恩賞給舉人一體會
試。朱珪當益勤訓課。俾伊孫力學上進。以副朕恩施。
造就至意。欽此。

又吏部遵

旨將原任大學士吳璵四世嫡孫吳沆原任福建巡撫
潘思榘曾孫潘福寶帶領引

見奉

旨吳沆潘福寶俱著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欽此。

嘉慶六年吏部遵

旨將原任大學士田從典之孫田玉麟原任大學士李
光地元孫李維翰原任大學士王熙曾孫王元
洪原任福建尚書楊名時曾孫楊景會原任刑
部尚書魏象樞六世孫附生魏煜原任工部尚
書湯斌四世孫生員湯念會原任江蘇巡撫徐
士林之孫徐從旭節次帶領引

見奉

旨田玉麟李維翰王元洪楊景會魏煜湯念會徐從旭

俱著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欽此。

又奉

上諭。朕因原任大學士蔡新。宣力年久。在籍身故。特降旨。令該省巡撫。于伊孫中。選揀一二人。送部引見。嗣經吏部將蔡新之孫。舉人蔡行達。帶領引見。因其現屆會試。本欲俟伊中式後。再行錄用。茲已揭曉。未經取中。著加恩賞給進士。准其一體殿試。欽此。

又奉

上諭。吉慶等奏。拏獲海康縣糾眾結盟首夥各犯。其縛

送會匪多名之貢生歐賢星監生游世傑均屬出力著加恩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等因欽此

嘉慶八年准吏部咨稱先於嘉慶五年奉

旨原任大學士蔡新之子監生蔡本份於服闋後送部引見欽此今蔡本份現已服闋到部引

見奉

旨蔡本份著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欽此

嘉慶九年奉

上諭前因玉德李殿圖奏寧化縣生員李紹基等鄉耆

黎朝繼等各獲送匪犯多名懇請鼓勵摺內並未將實在出力之生員鄉耆等姓名數目聲叙明晰諭令據實覆奏再行降旨茲據奏稱生員李紹基邀同鄉民李天祿李懋章官希文將從逆爲匪之僧志明等八名拏獲等語李紹基能將此等從逆潛逃要犯拏送到官尚知大義著加恩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等因欽此。

嘉慶十一年奉

上諭本日方維甸奏審辦延安惑眾糾謀匪徒高種秋

等一案生員王樸於該犯聚談招人謀爲不軌之處。一經轉聞卽能立時首報得以破案全獲深明大義。甘泉縣附生王樸著加恩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等因。欽此。

又奉

上諭署直隸總督裘行簡封圻重寄倚任方資茲披覽遺章殊深惋惜伊子裘元善著加恩賞給舉人俟服闋後一體會試等因。欽此。

嘉慶十三年慶桂等奏中書戴嘉穀上年蒙

恩賞授內閣中書。茲屆會試之期。戴嘉穀有志觀光。可
否准其一體會試。奉

旨。戴嘉穀准其會試。欽此。

又奉

上諭。本科會試中式新進士王服經。年八十五歲。殿試
三甲。文理清通。引見時。看其精力尚健。洵爲熙朝人
瑞。伊卽未經中式。亦例邀恩賞。給翰林院檢討銜。今
若改用庶吉士。令其在館學習。伊已耄耋。詞賦之學。
或非所長耳。且散館轉需時日。王服經著加恩卽授

爲翰林院檢討以示嘉惠耆儒至意。嗣後如有中式進士年在八旬以外者均著照此例行。欽此。

嘉慶十四年原任安徽巡撫荆道乾長孫荆炆

送部引

見奉

旨荆炆著賞給文舉人。欽此。

又奉

上諭吉綸奏查明故員李毓昌族姪李希佐承繼爲嗣一摺李毓昌前此委查山陽賑務居心公正立品端

方慘遭毒斃。情殊可憫。除已疊加恩恤外。其繼子李希佐。並著加恩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繼紹書香。以示獎忠至意。欽此。

嘉慶十六年奉

上諭。原任大學士戴衢亨。性情忠直。在軍機大臣上行。走十餘年。實心任事。誠悃無欺。本日朕親臨賜奠。見其子年甫十一歲。資稟尙屬聰秀。幼稚楚楚。深堪憫惻。伊子戴嘉瑞。著加恩賞給舉人。一體會試。仍准其兼襲世職。俾得承紹書香。勉圖上進。以示朕軫念盛

臣有加無已至意。欽此。

嘉慶十七年大學士慶桂等奏。纂輯會典。漢書完竣。將辦書出力各員。量加鼓勵。一摺。奉

旨。原任內閣中書沈欽霖。前因典試湖南。失察家人於闈中。酗惠滋事。革職。後甫經到館。効力。此次奏請開復原官。亦屬過優。沈欽霖著加恩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等因。欽此。

嘉慶十八年奉

上諭。據溫承酒奏。南宮等縣捐賑紳士。懇恩量加獎敘。

金天... 卷之三十三
等語直隸省南各州縣。因缺雨歉收。該紳士誼殷桑梓。捐銀買米。設廠煮賑。除焦啟文等。由該督分別獎勸外。其南宮縣廩生齊如驤。捐銀一萬二千兩。急公好義。尤爲可嘉。齊如驤著加恩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欽此。

又奉

上諭。生員鮑廷博。於乾隆年間。恭進書籍。其藏書之知不足齋。仰蒙

高宗純皇帝。寵以

詩章。朕于幾暇亦會加題。詠茲復據浙江巡撫方受疇代進所刻知不足齋叢書第二十六集鮑廷博年逾八旬好古績學老而不倦著加恩賞給舉人俾其世衍書香廣刊秘籍亦藝林之勝事也。欽此。

嘉慶十九年奉

上諭同興奏查明山東各州縣團練防護倡首之紳士據實保奏一摺。金鄉縣生員李九標首先呈報逆謀。匪徒因此破案。伊家被賊戕害。停柩亦遭焚燬。該生仍幫同擒獲逆匪。尤堪嘉憫。該撫將該生與單開各

生員一例請賞給七品職銜。不足示獎。李九標著加恩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等因。欽此。

又奉

上諭。自上年九月內。逆匪林清勾結豫東教匪。聚眾謀逆。勦辦甫靖。其時南山匪徒。因陝省兵將征調遠出。乘虛劫掠。復派令凱撤官兵。分路勦除。現已一律肅清。軍務全行報竣。軍機大臣贊勳。樞務夙夜勤勞。宜沛恩施。以昭優獎。盧蔭溥之子監生盧本。著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等因。欽此。

又奉

上諭。朱勲奏查明強克捷二子先經回籍並隨任被戕親屬一摺。次子強望泰著賞給舉人文武聽其自便。准其一體會試等因。欽此。

又准兵部咨稱福建人寄籍浙江之六品廕生黃泰鎰由伊父原任廣東陽江鎮總兵黃飛鵬在洋巡緝病故照例給與六品頂戴並據該員呈稱自幼專肄儒業由監生在浙江屢次鄉試具呈到部於本年帶領引

見奉

百黃泰鎔著賞給文舉人欽此。

又奉

上諭汪志伊奏懇將緝獲結會首犯之生員縣令等量加鼓勵等語。熊毛一犯在閩省地方屢次糾眾結會日久逃逸未獲。生員李玉衡能知大義率同勇士吳東波尋蹤數百里。躡緝半年之久。探知該犯潛匿建陽縣山寮。稟知該令周珩設法拏獲。洵屬認真出力。生員李玉衡著加恩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等因。

欽此

嘉慶二十年奉

上諭。前任閩浙總督方維甸。忠勤盡職。清慎著名。驟聞
溘逝。深爲悼惜。伊子舉人候補內閣中書方傳穆。著
賞給進士。准其一體殿試等因。欽此。

嘉慶二十一年奉

上諭。衡齡奏。審明邪匪葉生寬等。分別定擬一摺。廩生
衛君選。僞投入教。探聽得實。到官呈首。甚屬可嘉。著
加恩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等因。欽此。

嘉慶二十二年奉

上諭。十八年九月。逆匪林清勾結李文成。滋事經滑縣知縣強克捷。先期訪破逆謀。將李文成獲案。夾訊刑傷甚重。該逆黨因而乘夜在滑城劫獄起事。李文成不能率衆北來。與林清會合。及遁出滑城。又不能乘騎行走。得以迅就殲戮。強克捷之功甚鉅。其全家被害。尤爲可憫。前疊經降旨。褒卹忠蓋。強克捷長子強逢泰。以騎都尉世職。改授主事。其次子強望泰。賞給舉人。本科會試。未經中式。強望泰著再加恩賞給進

大學士曹振鏞著加恩賞戴花翎。長子候選員外郎曹恩汴著遇缺卽補。次子監生曹恩澗著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大學士戴均元長子候補員外郎戴詩亨著加恩遇缺卽補。長孫監生戴嘉秀著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尙書汪廷珍次子汪報閏著加恩賞給主事。長孫監生汪承佑著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等因。欽此。

道光六年奉

上諭。本日吏部將原任江南河道總督黎世序之子黎

學淳等帶領引見。黎世序在南河十有三年。殫忱盡
瘁。久慶安瀾。厥功甚偉。飾終之典。前已備極寵榮。茲
黎學淳等服闋來京。朕追憶蓋臣。尤深眷念。黎學淳
本係正二品廕生。著加恩以主事分部。遇缺卽補。監
生黎學淵。著加恩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監生黎
學澄。著加恩賞給副榜。貢生應試。該部知道。欽此。

道光八年奉

上諭。原任山東曹州鎮總兵劉清。前於嘉慶年間。由知
縣洊陞藩司。獲咎後復蒙

皇考仁宗睿皇帝棄瑕錄用。改任總兵。曾在四川山東軍營出力。服官三十餘年。清勤素著。道光二年。因年老休致回籍。經朕賞給全俸以養餘年。茲聞溘逝。殊堪惋惜。伊孫兵部候補主事劉熾昌。著加恩遇缺卽補。文生員劉瑩。著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等因。欽此。

又奉

上諭。阮元等奏。查出謀刻石篆。并寫造逆詞之匪犯。分別緝拿。審明辦理一摺。生員李宗唐舉首可嘉。著加

恩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等因。欽此。

又奉

上諭。楊芳之子廕生楊承注。著加恩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欽此。

道光十年奉

上諭。李鴻賓奏。查明捐修堤工人員。請予鼓勵等語。廣東南海縣廩貢生伍元薇。先後捐銀二萬三千兩。改建石堤。修築堅穩。著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以示獎勵等因。欽此。

道光十二年奉

上諭。閩浙總督孫爾準。由翰林膺外任。擢授至閩浙總督。宣力有年。前次臺灣彰化匪徒滋事。迅速蒞功。善後事宜。亦俱籌畫周妥。海疆劇要。正資倚畀。上年因患病懇請開缺。當經賞假調理。方冀醫治就痊。不意遽爾溘逝。殊深軫惜。伊長子舉人孫慧悫。著加恩賞給進士。俟服闋後一體殿試等因。欽此。

又奉

上諭。朕冲齡就傅時。原任侍郎贈禮部尚書銜萬承風。

原任翰林院侍講學士加三品卿銜秦承業先後在
上書房課讀。盡心講貫。深資啟沃。卽朕之今日尙能
兢兢自守者。皆兩師傅之功也。眷懷舊學。特沛恩施。
萬承風著晉贈太傅。其子童生萬方楨。著賞給舉人。
准其一體會試。秦承業著晉贈禮部尙書銜。其嗣子
監生秦象會。著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等因。欽此。
道光十三年奉

上諭。原任兵部侍郎陳萬全。上書房行走。人尙謹慎。伊
孫優貢生候補八旗教習陳汝楨。著加恩賞給舉人。

准其一體會試。欽此。

又奉

上諭。何淩漢等奏。紳士輸誠助賑。懇請獎勵一摺。所有刑部額外郎中潘士誠。係副榜貢生。著加恩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等因。欽此。

又大學士長齡等。議覆兼管順天府尹何淩漢等奏。請鼓勵捐輸人員一摺。查該員等均非直隸省分。乃能不分畛域。抒誠捐輸。較之誼敦桑梓。情殷任恤者。尤爲可嘉。自應援照成案。分別

褒獎以勸善良。此次捐銀一萬七千兩之戶部
額外郎中黃立誠。兵部員外郎加捐郎中喬佐
洲俱請

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以昭畫一。等因。奉

旨。依議。欽此。

又大學士長齡等議。覆兼管順天府尹何凌漢
等奏。請鼓勵樂輸紳士一摺。查黃錫慶等。均非
直隸本籍。乃能不分畛域。踴躍急公。較之誼敦
桑梓。情殷任恤者。尤堪嘉尚。所有各捐銀二萬

兩之卽用。郎中黃錫慶。黃錫元。刑部額外郎中。

張映閣。都察院經歷孫安昌。可否均請。

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之處。出自。

皇上天恩等因奉。

旨依議。欽此。

道光十四年奉。

上諭大學士曹振鏞。由乾隆年間供職詞垣。嘉慶年間。洊擢至大學士。朕親政之初。簡授軍機大臣。久贊綸扉。倍加勤慎。現在年登八秩。精神強固。朕心實深嘉。

悅允宜特沛殊恩以昭懋眷伊孫曹紹櫛著加恩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用示朕篤祐耆臣有加無已之至意欽此

道光十五年奉

上諭大學士曹振鏞

先朝耆舊久直內廷端謹老成靖恭正直十四年餘嘉謨嘉猷深資倚賴前因溘逝特崇懋典用獎前勲業加恩賜諡文正並准其入祀賢良祠伊子曹恩濙服闋後以四品京堂補用朕追維良輔疊沛隆施茲復

派令惠郡王前往賜奠。伊孫曹紹桐著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等因。欽此。

又奉

上諭。前因原任四川提督桂涵久歷戎行。屢著勞蹟。特令伊子桂文奎等俟服闋後來京。交部帶領引見。昨經吏部將桂文奎等帶領引見。朕追念成勞。賞延後嗣。雲南候補知州桂文奎著加恩以知州歸部儘先選用。文生員桂文籍著賞給副榜。營千總職銜桂文蘇著以千總用。用示朕篤念蓋臣有加無已。該部知

道。欽此。

道光十七年奉

上諭。戶部右侍郎程恩澤。由翰林洊陞卿貳。前在南書房上書房行走有年。人甚謹飭。辦理部務。克盡厥職。近因感受暑濕。賞假調理。方冀速就。痊愈益資委任。茲聞溘逝。殊堪軫惜。伊子程德威。著加恩賞給舉人。服闋後准其一體會試。欽此。

道光十九年奉

上諭。致仕大學士盧蔭溥。由編修改官部曹。在軍機章

京北行走有年仰荷

皇考仁宗睿皇帝迭加簡擢進躋樞府密勿贊襄朕御極以來優加倚任特畀綸扉宣力五十餘年老成練達。歷事

三朝渥承

恩眷道光十三年三月以老疾乞休不忍遽令解退因伊年逾七旬恐其繫心職守特加體恤准予致仕並賞給全俸歲賞參枝時加存問本年重遇鹿鳴筵宴晉加太子太傅銜方冀迭沛恩施遐齡永享茲遽聞

溘逝深爲悼惜。著賞給陀羅經被。派成郡王載銳帶同侍衛十員前往奠醑。並加恩晉贈太子太師銜。入祀賢良祠。賞給廣儲司庫銀一千五百兩。經理喪事。所有原任內一切處分。悉予開復。伊孫盧光燮著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應得卹典。該衙門察例具奏。用示朕軫念耆臣至意。欽此。

又奉

上諭。署理兩江總督江蘇巡撫陳鑾。由翰林簡放知府。洵濯江蘇巡撫。署理兩江總督。辦事實心。不辭勞瘁。

年力富強。正資倚畀。遽聞溘逝。殊堪軫惜。著加恩賞。給太子少保銜。卽照總督例賜卹。任內一切處分。悉予開復。應得卹典。該衙門察例具奏。伊子陳慶涵著加恩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欽此。

道光二十年奉

上諭。河東河道總督栗毓美。持躬端謹。辦事實心。自擢任河督以來。慎厥修防。安瀾奏績。本年京察。特予交部議敘。河工劇要。倚畀方深。遽聞溘逝。殊堪悼惜。著加恩賞給太子太保銜。照總督例賜卹。任內一切處

分。悉予開復。應得卹典。該衙門察例具奏。伊次子栗
耀。加恩賞給進士。俟服闋後一體會試。欽此。

又奉

上諭。原任廣東巡撫朱桂楨。由部員推升御史。歷膺外
任。洵擢廣東巡撫。人甚正派。辦事認真。自經因病奏
請回籍。曾加垂詢。方冀調養就痊。重資倚畀。茲聞溘
逝。軫惜殊深。加恩照總督例賜卹。任內一切處分。悉
予開復。應得卹典。該衙門察例具奏。伊次子朱鎮。加
恩賞給舉人。俟年及歲時。准其一體會試。欽此。

道光二十一年奉

上諭原任浙江巡撫帥承瀛由翰林洊陞卿貳朕御極後擢任浙江巡撫兼理鹽政人品端潔才識俱優嗣因目疾未愈懇請回籍調理方冀醫治就痊重資荷畀茲聞溘逝軫惜殊深加恩著照總督例賜卹任內一切處分悉予開復應得卹典該衙門查例具奏伊孫拔貢生帥遠燁加恩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欽此

又奉

上諭本日吏部將原任吏部尚書朱士彥之子朱百行等帶領引見。朱士彥宣力多年，公勤正直，前經飾終之典，已備寵榮。茲朱百行等服闋來京，朕追憶成勞，賞延後嗣。附生朱百行、廩貢生朱百谷俱著加恩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廩生朱百城、附生朱百梅俱著加恩賞給副榜貢生，用示朕眷念盡臣有加無已至意。該部知道。欽此。

道光二十二年奉

上諭劉韻珂奏查明陣亡各總兵後裔一摺。原任浙江

定海鎮總兵葛雲飛之長子葛以簡著賞給文舉人
次子葛以敦著賞給武舉均准其一體會試原任處
州鎮總兵鄭國鴻之孫監生鄭銛監生鄭鏐均著賞
給文舉人准其一體會試用示朕表忠延賞至意欽
此

又奉

上諭卓秉恬等奏遵旨查明原任壽春鎮總兵王錫朋
子孫一摺王錫朋長子監生王承泗次子生員王承
瀚均著加恩賞給文舉人准其一體會試欽此

又奉

上諭原任江南提督陳化成前在吳淞江口臨陣捐軀當經加恩賜卹並飭該原籍督撫查明該故員子孫茲據怡良等查明具奏陳化戌之親子陳廷芳著照例承襲世職陳廷棻著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伊孫陳振世著俟及歲時由該督撫給咨送部引見用示朕篤念忠貞賞延後嗣至意欽此

道光二十五年奉

上諭昨日兵部帶領引見原任廣東副將陳連升次子

陳起鵬已降旨賞給舉人著准其一體會試欽此

道光二十八年奉

上諭大學士潘世恩由乾隆年間供職詞垣嘉慶年間
浮擢尙書經朕簡任大學士軍機大臣充上書房總
師傅襄贊綸扉宣勤日懋現在年登八秩精神強固
朕心嘉悅實深允宜特沛恩施以昭優眷伊孫潘祖
蔭著加恩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用未朕篤祐首
臣有加無已之至意欽此

道光二十九年奉

上諭陳官俊以疾遽逝。昨已降旨賜卹。追念愴然。伊長孫陳厚鍾著加恩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次孫陳厚滋。俟及歲時。由吏部帶領引見。候朕施恩。欽此。

又奉

上諭前因原任山西巡撫吳其濬裁革鹽規。潔已奉公。當降旨令原籍巡撫查明該故員現有子孫幾人。茲據護理巡撫嚴良訓查明覆奏。自應特沛殊恩。以昭清潔。所有吳其濬長子候選縣主簿吳元僖。三子候選知縣吳崇恩。均著加恩遇缺卽選。次子分發通判。

吳榮禧著加恩到省後。遇缺卽補。四子監生吳承明。
五子監生吳洪恩。及長孫吳樽讓。均著加恩賞給舉
人。准其一體會試。該部知道。欽此。